

自治区卫生健康委网络安全能力提升及基础资源运维服务（二次）

采购项目编号：XJXECWLMQ-2025034

招标文件



SARCHERR

采 购 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采购代理机构：新疆信尔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07月

温馨提示

购买招标文件后，请仔细阅读，特别注意粗体部分，如有疑问，
请来电咨询。电话：0991-4677558

自治区卫生健康委网络安全能力提升及基础资源运维服务（二次）

自治区卫生健康委网络安全能力提升及基础资源运维服务（二次）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 6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10

1. 总 则 18

2. 招标文件 20

3. 投标人 21

4. 投标文件 25

5. 投标 30

6. 开标 30

7. 投标人资格审查 31

8. 评标 34

9. 定标 36

10. 合同授予 37

11. 废标或变更采购方式 38

12. 招标代理服务费 39

13. 质疑与投诉 39

14. 其他 41

第三章 评标办法 42

1. 评标程序 42

2. 评标方法 44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52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67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71

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75

2.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76

3. 授权委托书 77

4. 投标人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78

5. 信用承诺 79

6. 资质证书 80

7.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81

8. 财务状况报告 82

9. 税收缴纳证明 83

10.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 84

11. 投标声明书 85

12. 投标保证金 86

13. 中小企业声明函（符合本声明函填写） 87

1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88

15. 监狱企业证明 89

一、投 标 函 92

二、 开标一览表 93

三、投标分项报价表 94

四、商务条款偏离表 95

五、承诺文件 96

六、售后服务文件 97

七、完成本项目必须的设备清单 98

八、本项目组织实施人员 99

九、其他证明材料 100

十、技术文件 103

十一、技术参数偏离表 104

十二、投标人认为有必要补充说明的事项 105

十三、综合评分明细表内容索引表 106

第一章 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

自治区卫生健康委网络安全能力提升及基础资源运维服务（二次）

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自治区卫生健康委网络安全能力提升及基础资源运维服务（二次）的潜在投标人应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新疆分网（政府采购云平台）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07 月 29 日 11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招标项目编号：XJXECWLMQ-2025034

项目名称：自治区卫生健康委网络安全能力提升及基础资源运维服务（二次）

预算金额：2535000.00 元

最高限价：2535000.00 元

采购需求：

标项一

标项名称：自治区卫生健康委网络安全能力提升及基础资源运维服务（二次）

数量：4

预算金额（元）：2535000.00

单位：项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网络安全能力提升及基础资源运维服务及其配套服务。

备注：

合同履约期限：合同履约期限为 3 年（本标项预算为一年预算），合同一年一签，采购人可根据上年度合同履约情况及考核情况选择续签下年度合同或解除合同。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2025 年 07 月 07 日至 2025 年 07 月 14 日, 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 下午 12:00 至 23:59

(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 中国政府采购网新疆分网 (政府采购云平台)

方式: 供应商登陆政采云系统平台 (<https://www.zcygov.cn/>) 进入“项目采购”栏目, 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所要获取采购文件的项目, 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注: 采购文件获取成功不代表评审现场通过资格审查。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5 年 07 月 29 日 11 点 00 分 (北京时间)

开标时间: 2025 年 07 月 29 日 11 点 00 分 (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 政采云平台 <http://www.zcygov.cn>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1) 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2) 请潜在供应商自行随时关注本项目的澄清、答疑、变更事项。

2. (1)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不见面电子开评标, 供应商需要使用 CA 加密设备, 供应商可通过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网 (<https://www.xjca.com.cn/>) 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 自行进行申领。

(2)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 采用加密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供应商须使用 CA 加密设备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响应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 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

(3) 各投标人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 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 投标人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 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

-----第 7 页 共 106 页-----

端进行投标响应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 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政采云平台(<https://login.zcygov.cn/user-login/#/logi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400-881-7190 进行咨询。

（5）投标人在开标时须使用制作加密电子投标响应文件所使用的 CA 锁及电脑，电脑须提前配置好浏览器，以便开标时解锁。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正常解密的（如：浏览器故障、未安装相关驱动、网络故障、加密 CA 与解密 CA 不一致等），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异常处理，视为供应商自动弃标。

（6）投标人对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的技术操作咨询，可通过 <https://edu.zcygov.cn/luban/xinjiang-e-biding> 自助查询，也可在政采云帮助中心常见问题解答和操作流程讲解视频中自助查询，网址为：<https://service.zcygov.cn/#/help>，“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版面获取操作指南，同时对自助查询无法解决的问题可通过钉钉群及政采云在线客服获取服务支持。供应商钉钉群号：政采云新疆供应商服务 1 号群：30349928（如已加入 1-11 群，无需重复加入，十一个群联动直播），钉钉工具软件具有回放功能，直播培训结束后可在钉钉群中回放观看学习。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地址：乌鲁木齐市天山区龙泉街 191 号
联系人：马路遥
联系方式：0991-856858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新疆信尔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会展大道 1119 号大成尔雅第一栋第十八层 A 座 1806 号房
联系人：张玉伟、武素文、余宇红
联系方式：0991-467755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玉伟、武素文

电 话：0991-4677558

自治区卫生健康委网络安全能力提升及基础资源运维服务（二次）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人	名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地址：乌鲁木齐市天山区龙泉街 191 号 联系人：马路遥 联系方式：0991-8568587
2	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新疆信尔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会展大道 1119 号大成尔雅第一栋第十八层 A 座 1806 号房 联系人：张玉伟、武素文、余宇红 联系电话：0991-4677558
3	标项名称	自治区卫生健康委网络安全能力提升及基础资源运维服务（二次）
4	采购项目编号	XJXECWLMQ-2025034
5	项目分包个数	1 个
6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7	采购预算金额	2535000.00 元
8	采购内容	详细说明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9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10	服务期限	合同履行期限为 3 年（本标项预算为一年预算），合同一年一签，采购人可根据上年度合同履行情况及考核情况选择续签下年度合同或解除合同。
11	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
12	支付方式、时间和条件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且履约保证金办结后支付合同价款的 70%；项目完成提交全部成果文件并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价款的 30%。付款前，成交供应商须提供合法的当届结算金额全额增值税发票并经采购人财务审核后方可付款（最终付款方式以和采购单位签订合同为准）。
13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供应商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

序号	内容	说明和要求
		(2) 供应商提供2023年（或2024年）的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现金流量表、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提供证明材料或声明函（格式自拟）； (4) 供应商提供近半年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 供应商提供近半年内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 供应商应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 供应商须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以及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http://www.gsxt.gov.cn）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里以及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4. 其他资格要求： (1) 法人授权委托书和被授权人有效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的需提供法人身份证明）； (2) 保证金缴纳凭证或保函； (3)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14	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 接受，详见投标人须知第 3.3 条款
15	转包与分包履约	本项目不得转包；不允许转包；
16	招标文件获取	时间：2025 年 07 月 07 日至 2025 年 07 月 14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中国政府采购网新疆分网（政府采购云平台）
17	考察现场、标前答疑会	☒ 不组织 ☐ 组织，时间、地点另行书面通知

序号	内容	说明和要求
18	招标文件澄清或修改时间、形式	时间：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 形式：书面和公告
19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文件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书及有关补充通知为招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0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时间、形式	时间：自投标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超过期限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受理 形式：书面形式（详见投标人须知第13.1.2条款）
21	对投标人提出质疑答复时间、形式	时间：自收到投标人质疑函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 形式：书面形式
22	投标有效期	从投标截止日起90日
23	是否允许递交多个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24	投标保证金	缴纳方式：1、电汇、网银转账；2、可以使用银行保函、担保保函、保险保函其中之一形式提交。
		金额：伍万元整（小写：50000元）
		到账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1、电汇、网银转账。 (1) 投标保证金缴纳账号： 单位名称：新疆信尔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长春路支行 银行账号：3002 0301 0910 0074 747 行号：102881003011 在递交的投标保证金转账单附注说明中写清：项目名称（有包号的需注明包号）保证金交纳凭证作为投标保证金交纳的证据，否则投标按无效响应处理。 投标保证金递交截止时间：2025 年 07 月 29 日 11: 00(北京时间)前。 逾期未交或逾期到账视为放弃投标（以银行到账时间为准）。 (2) 如采用转账或电汇，投标保证金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足额到达招标文件指定账号。开标前将电子汇款凭证制作到电子响应性文件即可。 2、保函须知 (1) 本项目推荐使用政采云电子保函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在线完成保函的申请、审核、开票、出函等环节；如采用政采云电子保函形式，可按照以下形式进行在线申请，电子保函申请链接（ https://jinrong.zcygov.cn/finance/letter/product/detail?id=

序号	内容	说明和要求
		30&source=41），如遇问题可拨打客服电话：4009039583； （2）如采用金融机构出具的保函（银行保函），应为银行出具的见索即付无条件保函。如采用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担保机构担保），应为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审查批准，依法取得融资担保业务经营许可证的融资担保机构出具的无条件保函。如采用保函（银行保函、担保机构担保）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且必须具有明确有效的查询途径（二维码或网址链接及查询方式），否则该保函（银行保函、担保机构担保）无效。评标时评标委员会保留现场核查权利。若发现投标人提供虚假资料谋取中标，采购人应当报监管部门依法处理。如采购电子保函，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的方式递交，响应文件中附电子担保文书凭证。采用担保函形式提交保证金的，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保函原件邮寄或送至新疆信尔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会展大道1119号大成尔雅第一栋第十八层A座1806号房；邮件接收时间：工作日的上午10:00-13:30，下午15:30-19:30，邮件不接受到付。邮寄时须注明项目名称，供应商应充分考虑邮寄时间，合理安排邮寄，具体以实际收到时间为准，否则响应文件无效。供应商应自行核实保证金到账情况，否则因保证金未到账而导致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其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开标前将保函制作到电子响应性文件即可。
25	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详见投标人须知第4.5.2.2条款
26	投标文件份数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政采云线上平台； 注：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使用政采云提供的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备注：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解密失败的，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且投标文件被退回。 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须向招标代理公司递交纸质版投标文件二份（一正一副）（包括电子版：光盘或U盘1份），另需提供一份政府采购合同用于政采云平台备案。
27	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	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 签字、盖章

序号	内容	说明和要求
28	投标文件的解密	(1)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若投标单位参与投标，应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 (2) 投标单位应在开标前确保成为新疆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 (3) 投标单位应使用最新版本的 CA 驱动和政采云投标客户端，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响应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谷歌浏览器，电脑配置满足 win7+64 位以上操作系统（不能用 mac 或者 linux 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95763 进行咨询。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正常解密的（如：浏览器故障、未安装客户端和相关驱动、网络故障、加密 CA 与解密 CA 不一致等），代理机构不予异常处理，视为供应商自动弃标。 (4) 投标单位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 (5) 供应商在开标前须提前配置好电脑浏览器（建议使用 360 浏览器或谷歌浏览器），开标时请使用制作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 CA 锁进行解密及报价确认。本项目响应文件解密时间定为 30 分钟内，如因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正常解密，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 投标单位登录政采云平台，在开标时间后 30 分钟内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投标单位在规定时间内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无效投标。解密与加密投标文件须使用同一个 CA。
29	投标截止时间	2025年07月29日11:00(北京时间)（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30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请登录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投标
31	投标文件是否退还	否
32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不见面开标大厅
33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形式、人数，评标专家确定方式： 详见投标人须知第8.1.1条款
34	评标方法及标准	详见第三章评标方法
35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3
36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
37	中标公告的时间、媒介和期限	公告时间：在确定中标人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 公告媒介：新疆政府采购网 公告期限：1 个工作日
38	履约保证金	☐不需要 ☒需要（合同签订后中标供应商向采购人缴纳中标金额的10%作为履约保证金（或履约保函），合同履约结束后，无任何违约事项，30天内无

序号	内容	说明和要求
		息退还。
39	投标人信用信息 查询截至时点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当日
40	资格审查是否 核验证件	☐ 需要 ☒ 不需要
41	开标现场是否 演示与述标	☐ 需要 供应商需安排项目负责人在评审过程中述标（供应商需在 开标时间前自行准备好音、视频设备并保证能正常使用）。 ☒ 不需要
42	开标现场是否 提供样品	☐ 需要 ☒ 不需要
43	资格审查资料	（1）法人授权委托书和被授权人有效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的需提供法人身份证明）； （2）投标人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 （3）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投标人提供近半年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4）财务状况报告：投标人提供 2023 年（或 2024 年）的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现金流量表、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5）税收缴纳证明：投标人提供近半年内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投标人应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提供证明材料或声明函（格式自拟）； （8）保证金缴纳凭证或保函；

序号	内容	说明和要求
		注：以上资格证明材料为必备材料，缺少一项或某项达不到招标文件要求的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44	中小微型企业 有关政策	(1) 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关于转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兵财库〔2021〕7号文）规定执行； (2) 根据工信部等部委发布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执行；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u>（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u>。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3) 根据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本项目为 ☐ 货物项目 ☐ 工程项目 ☒ 服务项目 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供应商应当满足下列条件： ①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不对其中涉及的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②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③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作出要求。 ④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⑤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

序号	内容	说明和要求
		小微企业。 （4）价格扣除幅度： ☐ 本项目预留份额 100%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优惠条件的供应商，价格给予 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5）小型和微型企业适用价格扣除办法时应提供的相关资料： 供应商需在响应文件报价部分中“中、小、微型企业产品明细表”中逐项注明所投产品的产品名称、制造商、型号并备注是否属于中、小企业。 若所投标产品为进口产品的，不适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文件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中、小企业。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文件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中、小企业。 供应商若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在响应性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将不给予价格扣除。供应商须对其声明的真实性负责，若与事实不符的，将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45	踏勘现场	不组织
如投标文件存在虚假响应，一经查实，评标委员会将对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并追求其相应责任；中标候选人确定后，发现虚假响应或与事实不符并经查实，采购人可以依法取消其中标候选人（或中标人）资格并报监管部门依法处理。		

1. 总 则

1.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所叙述的货物或服务采购项目采购活动。

1.2 名词解释

1.2.1 **采购人**系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采购的采购人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监督机构**系指政府采购行政监督管理部门。本次采购的监督机构：自治区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1.2.3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接受采购人委托，代理采购项目的依法经财政部门认定资格的采购代理机构。本次采购的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4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个人。

1.2.5 **货物**是指本招标文件中第四章所述所有货物。

1.2.6 **服务**是指人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而提供的服务。

1.2.7 **节能产品**指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发布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中的产品。

1.2.8 **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中的产品。

1.2.9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详见《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

1.2.10 **中小企业**是指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对中小企业的划分标准的企业。

1.2.11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1.2.1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指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条件的单位。

1.3 合格的投标人

1.3.1 合格的投标人应具备以下条件：

（1）具备且满足“招标公告”要求的；

-----第 18 页 共 106 页-----

- (2) 向采购代理机构获取了招标文件的；
- (3) 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了投标保证金或开具了相应保函的；
- (4) 遵守国家、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要求；
- (5) 招标文件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3.2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 (2) 与本采购项目其他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为同一人；
- (3) 与本采购项目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4) 为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
- (5) 为本项目代理投标的为其采购代理机构；
- (6)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咨询服务；
- (7) 受到刑事处罚；
- (8) 受到行政部门较大数额罚款的行政处罚；
- (9)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的行政处罚；
- (10) 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11) 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 (12) 被禁止在一至三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存在财政部门认定的其他重大违法记录。

1.4 合格的货物（产品）和服务

1.4.1 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货物和服务，必须是合法生产、合法来源，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及供应商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伴随服务等要求。

1.4.2 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任何不合格的货物和服务，由此产生的费用及相关后果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5 知识产权

1.5.1 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1.5.2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1.5.3 投标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

1.5.4 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

关费用。

1.6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7 保密

参与采购活动的当事人应对招标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秘密、技术秘密和个人隐私等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8 语言文字

1.8.1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2 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必须逐一对应翻译成中文并加盖投标人单位章后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否则，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8.3 投标文件中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但不能故意错误翻译，否则，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必要时采购人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供附有公证书的中文翻译文件或者与原版文件签章相一致的中文翻译文件。

1.9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10 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1.10.1 根据本采购项目的具体情况，采购代理机构认为有必要，可以组织召开标前答疑会或组织投标人对项目现场进行考察，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答疑会或进行现场考察的时间与地点，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了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1.10.2 答疑会或现场考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了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0.3 采购人不对投标人现场考察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负责。一旦成交，中标人不得以任何借口，提出额外补偿，或延长合同期限的要求。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1）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采购内容及要求；
- (5) 政府采购合同条款；
- (6)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2.2.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采购代理机构无论出于何种原因，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修改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

2.2.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应当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如果澄清或者修改发出的时间距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将相应顺延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以便补齐。如需要询问或澄清的（除质疑外），或认为有必要与采购代理机构进行技术交流的，均应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按招标文件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 3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或认为有必要召开答疑会。超过该时间收到的需要询问或澄清的内容，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答复。

2.2.4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变更时间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同时在原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2.2.5 当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通知与招标文件就同一内容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内容为准。

2.3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如发现招标文件内容与现行法律法规不相符的情况，以现行法律法规为准。

3. 投标人

3.1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1 投标人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根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及招标文件规定提供下列材料：

- (1) 法人授权委托书和被授权人有效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的需提供法人身份证明）；
- (2) 投标人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
- (3) /。
- (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投标人提供近半年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 (5) 财务状况报告：投标人提供 2023 年（或 2024 年）的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现金流量表、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6) 税收缴纳证明：投标人提供近半年内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 (7) 投标人应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8)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提供证明材料或声明函（格式自拟）；
- (9) 保证金缴纳凭证或保函。

注：以上资格证明材料为必备材料，缺少一项或某项达不到招标文件要求的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3.1.2 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单位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投标。

3.1.3 投标人应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证明材料的真实性，并保证愿意接受由采购人对其所提供材料的真实性的调查和考证。

3.2 授权委托

3.2.1 投标人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的，应持有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的，应持有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3.2.2 投标人应当委托本单位正式员工作为投标人代表，且投标人代表只能接受一个投标人的委托参加投标。

3.3 联合投标

3.3.1 本项目允许联合投标的，适用本条款。

3.3.2 两个以上投标人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资格条件：

- （1）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本章第 3.1.1 条规定的投标人基本资格条件；
- （2）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本章第/条款规定的投标人强制资格条件。

3.3.3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合同工作量比例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采购代理机构。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3.3.4 联合体应当确定其中一个单位为投标的全权代表，负责参加投标的一切事务，并承担投标及履约中应承担的全部责任与义务。

3.3.5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3.4 享受的政府采购政策

3.4.1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3.4.1.1 投标人所投产品，将依据《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3.4.1.2 投标人可以提供所投产品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对获证产品信息进行核对。

3.4.1.3 投标人所投产品属于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优先采购的不再享受优先采购政策，或者属于强制采购的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 （1）不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中的产品；
- （2）未提供认证证书或经核对认证证书信息有误的。

3.4.2 中小企业

3.4.2.1 投标人按《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规定划分标准，属于中小企业的，可享受支持中小型企业发展优惠政策。

3.4.2.2 投标人作为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不提供或提供有瑕疵的，在评标时不享受政府采购优惠政策。

3.4.2.3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中小企业。依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之规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提供或提供有瑕疵的不视为中小企业，在评标时不享受政府采购优惠政策。

3.4.2.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微企业。依据《财政部、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不提供或提供有瑕疵的，不视为小微企业，在评标时不享受政府采购优惠政策。

3.4.2.5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有一方未提供或提供有瑕疵的，在评标时不享受政府采购优惠（价格给予10%—20%的折扣）政策。

3.4.2.6 中小企业可以同时享受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政策。**同一项目中部分产品属于优先采购政策的，评审时只对该部分产品实行优先采购。**

3.4.2.7 政府采购监督检查和投诉处理中对中小企业的认定，由企业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负责。

3.4.5 进口产品

（A）本项目拒绝进口产品参加投标。本条款适合未经财政部门批准采购进口产品的项目。

3.5 转包与分包

3.5.1 本项目严禁采取转包方式履行合同。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中标人将政府采购合同业务转让给第三人，并退出现有政府采购合同当事人双方权利义务关系，受让人（即第三人）成为政府采购合同的另一方当事人的行为。

中标人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业务，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3.5.2 本项目经采购人同意，可以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

接受分包的投标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投标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3.6 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任何对招标文件的忽略或误解不能作为投标文件存在缺陷或瑕疵的理由；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对招标文件未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文件被拒绝。

3.7 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3.7.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不合格投标人，其投标或中标资格将被取消：

-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2）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 （3）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 （4）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 （5）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 (6) 在招标过程中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进行协商谈判；
- (7) 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 (8)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3.7.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恶意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7)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投标人送达。

4. 投标文件

4.1 投标文件的编写原则和要求

4.1.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规定及要求编写，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并提交完整的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对投标货物和服务提供完整详细的技术说明，若投标人对指定的技术要求不能完全响应，应在投标文件中清楚地注明。**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投标人对本招标文件的每一项要求所给予的响应必须是唯一的，否则将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4.1.2 真实性原则

4.1.2.1 投标人应保证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和所有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4.1.2.2 投标人被认定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供不真实材料的，无论其材料是否重要，采购人均有权拒绝，并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投标人需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

4.1.3 投标货币

本项目的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

4.1.4 投标文件形式

本项目投标文件应采用书面文件形式，电报、传真、电子邮件形式的投标文件不予接受。

4.1.5 备选方案

4.1.5.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投标文件的报价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4.1.5.2 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方案。

4.1.5.3 投标人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报价，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供货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4.2 投标文件的组成

4.2.1 投标文件由下列文件组成：

- (1) 资格审查文件
- (2) 商务文件
- (3) 技术文件

4.2.2 **资格审查文件**包括本章第 3.1.1 条款内容。

4.2.3 **商务文件**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
- (2) 投标报价；
- (3) 证明所提供货物（服务）的合格性；
- (4) 商务条款偏离表；
- (5) 承诺及售后服务；
- (6) 完成本项目必须的设备清单
- (7) 本项目组织实施人员
- (8) 其他证明材料。

4.2.4 **技术文件**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 (1) 技术文件；
- (2) 技术参数偏离表；
- (3)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文件和资料。

4.3 投标报价

4.3.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报投标报价，并充分了解该采购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4.3.2 投标报价应是完成招标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本项目属于交钥匙工程，报价应包括采购文件规定的完成本项目的全部内容，即：投标报价应是完成采购内容所需服务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服务的报价及所发生的：劳务、人员、保险、售后服务、利润、相关税费及市场价格风险在内等完成本项目所需全部费用。采购人将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4.3.3 投标人应按“开标一览表”及“投标分项报价表”的内容和格式要求填写各项货物及服务的价格和单价总价。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投标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投标报价；如分项报价中存在遗漏项，视为缺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4.3.4 投标人每种产品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投标处理。

4.3.5 当评标委员会认为，某投标人的报价存在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规定时间内，提供必要的书面文件予以解释和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若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评标委员会将其作无效投标处理。

4.4 投标有效期

4.4.1 投标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在此期间投标文件对投标人具有法律约束力，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日起计算。投标有效期短于此规定期限的投标，属于非实质性响应，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4.4.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4.4.3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4.4.4 中标人的投标有效期自动延长至合同终止为止。

4.5 投标保证金

4.5.1 投标保证金的提交

4.5.1.1 开标现场不办理投标保证金事宜。

4.5.1.2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和时间提交，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联合投标的，应当以各方或者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以联合体牵头单位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4.5.1.3 投标保证金可以银行转账或者保险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以银行转账提交保证金的，可以采取支票、电汇、网银、汇票、本票等方式，应从其基本账户转出，并在投标文件中附上基本账户开户证明。

（2）以信用担保函形式提交保证金的，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提交，且是自治区有关部门认定的具有开具投标保函资格的单位开具的保函。投标人违约，开具保函单位承担连带责任。

（3）以汇票形式提交保证金的，应提前将汇票送至财务部门，汇票签发到期日至少为送至财务部门的当日，以便财务部门到银行办理兑现手续。

4.5.1.4 换取投标保证金提交凭据

（1）投标人在确认保证金到账后，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可凭相关资料到采购代理机构财务部门办理投标保证金换票手续。开标当天一律不予换票。

(2) 换取投标保证金提交票据时，投标人应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供以下资料：

1) 交纳保证金的银行回单（进账单、电汇单、电子回单）原件，或加盖投标人单位章的复印件；

2) 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加盖单位章的复印件。

4.5.1.5 投标人未提供相关证明或经查实其提交账户为非基本存款账户的，采购代理机构按该投标人未提交投标保证金处理。

4.5.1.6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在规定时间内（以银行实际到账时间为准）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拒绝。

4.5.2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4.5.2.1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全额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采购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全额退还。

4.5.2.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订立合同，或着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的；

(3)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未能按招标文件规定时间内领取《中标通知书》的；

(4) 中标人未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采购（招标）代理服务费的；

(5) 中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6)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规、违纪和违法行为的；

(7)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4.5.2.3 投标保证金退还程序：

(1) 在开标结束时，投标人提交退投标保证金收据原件和加盖单位章的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复印件。

(2)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将主动退还至其基本账户。

(3) 中标人应当在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持采购合同原件和办理人员身份证复印件到采购代理机构办理，逾期后果自负。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将投标保证金退还至其基本账户。

4.5.2.4 投标保证金退还方式：银行转账。

4.6 商务文件

4.6.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商务要求做出完全响应。未作出商务响应的，作为不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4.6.2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售后服务要求作出积极响应。包括以下内容：

(1) 产品制造商或投标人设立的售后服务机构网点清单、服务电话和维修人员名单（加盖单

位章）；

（2）说明投标产品的保修时间、保修期内的保修内容与范围、维修响应时间等。分别提供产品制造商和投标人的服务承诺和保障措施；

（3）培训措施：说明培训内容及培训的时间、地点、目标、培训人数、收费标准和办法。

4.6.3 投标人应对以下（不限于）要求作出承诺：

（1）承诺给予采购人的各种优惠条件（优惠条件事项不能包括采购项目本身所包括涉及的采购事项。投标人不能以“赠送、赠予”等任何名义提供货物和服务以规避招标文件的约束。否则，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投标人的投标行为将作为以不正当手段排挤其他投标人认定）；

（2）产品质量承诺；

（3）利于用户的售后服务承诺；

（4）严格按招标文件对本项目的要求，组织生产、供货运输、安装调试和服务培训；

（5）未经采购人许可，不得将本采购项目采取转包实施的办法，一经发现，立即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

（6）接受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相关单位对项目实施方案、生产进度、货物质量、售后服务、支付与结算审核等方面监督和管理；

（7）其它承诺_____。

4.6.4 其他证明材料不是必备证明材料，仅作为评审因素；投标人未提供的，评标时不予考虑；包括投标人享受政府采购优惠政策的证明材料、近3年类似业绩证明材料、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核心产品制造商授权书等。

4.7 技术文件

4.7.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做出的技术应答，主要是针对采购项目的技术指标、参数和技术服务要求做出的实质性响应和满足。

4.7.2 证明所投项目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相关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数据、宣传彩页等，所有证明文件，表达意思必须统一。如需投标人提供样品，证明文件的表述与投标人所提供样品必须完全符合，且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否则，按未实质响应招标文件予以拒绝。

4.8 投标文件的制作和签署

4.8.1 投标文件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投标人应填写全称，同时加盖单位章，签署、盖章和内容应完整，如有遗漏，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4.8.2 投标文件格式。投标人应严格按照第六章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编写相关内容。除明确允许投标人可以自行编写外，投标人不得以“投标文件格式”规定之外的方式填写相关内容。否则，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4.8.3 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4.8.4 电子投标文件使用政采云平台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以及招标文件要求进行制作编制。投标文件制作时，按照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投标文件目录和格式进行编制，保证目录清晰、内容完整。

4.8.5 电子投标文件须使用投标人电子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的电子签名。若无电子签章和签名，则视为无效响应。

4.8.6 电子招投标文件具有法律效力，与其他形式的招投标文件在内容和格式上等同，若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不一致，其内容影响成交结果时，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因投标人自身原因而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正常解密的，该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投标文件，将导致其响应被拒绝。

5. 投标

5.1 投标内容要求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的所有事项、格式、条款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及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提交相应资料。若分包，应以包为单位投标，不得在其中选项投标或将其中内容再行分解，否则投标无效。

5.2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5.2.1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政采云平台上传完成。

5.2.2 逾期上传或者未上传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5.3 投标文件的递交

5.3.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投标文件。

5.3.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3.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5.3.4 本次招标不接受邮寄的投标文件。

5.3.5 需要投标人提供样品的，同投标文件一起递交。

5.4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5.4.1 投标人在提交首次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撤回已上传的投标文件。如要修改，必须在撤回并修改后在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将修改后的投标文件再重新上传。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上传的投标文件撤销或修改。

6. 开标

6.1 开标时间和地点

6.1.1 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采购人、所有投标人派代表准时参加。

6.1.2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6.1.3 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邀请有关监督管理机构对开标进行现场监督。

6.1.4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

6.2 开标程序

6.2.1 开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主持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时间宣布开标，并按下列程序进行（但不限于）：

- （1）宣布解密投标文件开始和开启录音录像设备并致辞；
- （2）宣布解密投标文件纪律和有关注意事项；
- （3）公布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根据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
- （4）宣布参加解密投标文件的现场监督人员和主持人、会议记录等有关工作人员姓名；
- （5）解密投标文件；
- （6）向采购人及监督人员宣布投标人报价，并由监督人员确认；
- （7）开启响应文件结束。

6.2.2 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并制作记录。

7. 投标人资格审查

7.1 资格审查小组

7.1.1 采购人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7.1.2 资格审查小组，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完成。

7.2 资格审查办法

7.2.1 资格审查在开标结束之后评标开始之前进行。

7.2.2 资格审查小组将依据投标人投标文件之资格审查部分文件内容，按照本章第 3.1.1 项所述资格要求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其是否具备相应资格。如果投标人不具备资格、不满足招标文件所规定的资格条件，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7.2.3 信用信息查询时间截至时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其查询结果在投标人限制性资格条件审查时使用。

7.2.4 资格审查小组按下列程序进行资格审查：

- （1）投标人基本资格条件审查；
- （2）投标人限制性资格条件审查；
- （3）编写投标人资格审查报告。

7.2.5 投标人基本资格条件的审查

7.2.5.1 审查方法：

（1）投标人属企业法人的，其 3 证合 1 或多证合 1 的营业执照，审查复印件，还将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进行相关信息的核实；

（2）投标人属事业单位的，审查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

（3）投标人属于其他组织的（包括但不限于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审查登记证书复印件；

（4）属于自然人的，审查身份证复印件。

7.2.5.2 审查标准：

资格审查小组将按下表所列举的审查标准对投标人基本资格条件进行审查，投标人若有一项不合格，即判定其基本资格条件审查结果为不合格，将不具备投标资格，按无效投标处理。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备注
1	法人授权委托书和被授权人有效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的需提供法人身份证明）；	合法有效	
2	投标人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	合法有效	
3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投标人提供近半年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合法有效	
4	财务状况报告：投标人提供 2023 年（或 2024 年）的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现金流量表、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合法有效	
5	税收缴纳证明：投标人提供近半年内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合法有效	
6	投标人应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合法有效	

7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提供证明材料或声明函（格式自拟）；	合法有效	
8	保证金缴纳凭证或保函；	合法有效	
注：以上资格审查资料缺项或不符合要求的一律按无效响应处理。			

7.2.6 投标人限制性资格条件审查

7.2.6.1 审查方法：

（1）资格审查小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http://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www.ccgp.gov.cn/cr/list>）对投标人的信用信息进行查询核实。

（2）资格审查小组将通过投标人投标文件之资格审查部分文件和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对投标人之间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进行相关信息的核实。

7.2.6.2 审查标准：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审查不予通过，即判定其限制性资格条件审查结果为不合格，将不具备投标资格，按无效投标处理：

- （1）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 （2）与本采购项目其他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为同一人；
- （3）与本采购项目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4）为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
- （5）为本项目代理投标的为其采购代理机构；
- （6）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咨询服务；
- （7）近3年受到刑事处罚；
- （8）近3年内行政部门较大数额罚款行政处罚；
- （9）近3年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的行政处罚；
- （10）被列入严重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11）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 （12）被禁止在一至三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存在财政部门认定的其他重大违法记录；
- （13）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7.2.7 资格审查报告

7.2.7.1 资格审查报告由资格审查小组负责编制，以采购代理机构名义向采购人提交，其附表《投标人资格审查表》应当经资格审查小组全体成员签字确认。资格审查报告在采购人盖章确认后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7.2.7.2 信用查询结果的截屏资料，通过电子文件保存至光盘，作为资格审查报告附件随采购

文件一起存档。

7.2.8 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7.2.9 不合格的投标人，不得进入评标环节。

8. 评标

8.1 评标委员会

8.1.1 评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由 5 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采购预算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技术复杂的项目或者社会影响较大的项目，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为 7 人以上。评审专家人选在省级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对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评审专家的，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自行选定相应专业领域的评审专家。

8.1.2 评标委员会成员到位后，推荐一名评审专家担任评标组长，并由评标组长牵头组织该项目评标工作，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评标组长。

8.1.3 评委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采购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3)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8.1.4 评标过程中，因评标委员会成员缺席、回避或者健康等特殊原因导致评标委员会组成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补足后继续评标。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无法及时补足评标委员会成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停止评标活动，封存所有投标文件和开标、评标资料，依法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原评标委员会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变更、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的情况予以记录，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8.1.5 评委会成员名单在中标结果公告前，应当保密。

8.1.6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不得有下列行为：

- (1) 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私自接触投标人；
- (2) 接受投标人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
- (3) 违反评标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 (4) 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 (5) 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的；
- (6) 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7) 其他不遵守评标纪律的行为。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前款第一至五项行为之一的，其评审意见无效，并不得获取评审劳务报酬和报销异地评审差旅费。

8.2 评标原则

8.2.1 “客观、公正、审慎”为本次评标的基本原则，评标委员会按照这一原则的要求，公正、平等地对待各投标人。同时，在评审中恪守以下原则：

(1) 统一性原则：评标委员会将按照统一的评标原则和评审方法，用统一标准进行评审。

(2) 独立性原则：评标工作在评标委员会内部独立进行，不受外界任何因素的干扰和影响。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其出具的意见承担个人责任。投标人试图影响或干预评审的任何行为，将导致其丧失投标的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 客观性原则：评标委员会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认真评审；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仅依据投标文件本身，而不依据投标文件以外的任何因素。

(4) 保密性原则：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的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情况下进行。

(6) 综合性原则：评标委员会将综合分析、评审投标人的各项指标，而不以单项指标的优劣评定出中标人。

8.2.2 评标委员会有权对整个招标过程中出现的一切问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8.3 评标

8.3.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8.3.2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服务等实质性要求；

(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8.3.3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2) 根据采购文件的规定独立进行评审，对个人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

(3) 参与评标报告的起草；

(4) 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答复投标人提出的质疑；

(5) 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和监督检查工作。

8.3.4 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工作并履行下列职责：

-----第 35 页 共 106 页-----

(1) 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对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的职责履行情况予以记录，并及时将有关违法违规行为向财政部门报告；

(2) 宣布评标纪律和开启录音录像设备；

(3) 公布投标人名单，告知评标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4) 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5) 在评标期间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保证评标活动不受外界干扰；

(6) 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介绍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法规、招标文件；

(7) 维护评标秩序，监督评标委员会依照评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及时制止和纠正采购人代表、评审专家的倾向性言论或违法违规行为；

(8) 核对评标结果，有《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六十四条规定情形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复核或书面说明理由，评标委员会拒绝的，应予记录并向本级财政部门报告；

(9) 评审工作完成后，按照规定向评审专家支付劳务报酬和异地评审差旅费，不得向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支付评审劳务报酬；

(10) 处理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事项。

8.3.5 采购人可以在评标前介绍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介绍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介绍应当提交书面介绍材料，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8.3.6 评标过程严格保密

8.3.6.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

8.3.6.2 有关人员对评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开标后，直至授予中标人合同为止，凡属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任何情况均严格保密。

8.3.7 投标人对评标委员会的评标过程或合同授予决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8.3.8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并由采购代理机构转送。

9. 定标

9.1 定标原则

采购人或其授权的评标委员会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9.2 定标程序

9.2.1 评标委员会将评标情况写出书面报告，推荐 3 个中标候选人，并按照综合得分高低标明

排列顺序。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

9.2.2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9.2.3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标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和有关规定确定中标人，第一名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根据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同时，将中标结果复函至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9.2.4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接到采购人“定标”复函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根据采购人确定的中标人，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9.2.5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未通过资格审查或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身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9.3 中标通知书

9.3.1 中标通知书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之一，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9.3.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否则，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9.3.3 中标人应当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通知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领取《中标通知书》。

9.3.4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发现中标人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中标无效情形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宣布发出的中标通知书无效，并收回发出的中标通知书（中标人也应当交回），依法重新确定中标人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同时向同级财政部门报告。

10. 合同授予

10.1 履约保证金

10.1.1 本项目需要提交履约保证金的，适用本条。

10.1.2 中标人在收到采购代理机构的中标通知书后 10 日内，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金额，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或履约担保。联合体中标的，履约保证金或履约担保由联合体各方或者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

10.1.3 中标人不能按照本章第 10.1.2 项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或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金额的，中标人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10.2 签订合同

10.2.1 中标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件条件，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采购人可以与排在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中标人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10.2.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任何协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做实质性修改。

10.2.3 中标人因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或放弃中标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10.2.4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10.3 合同履行

10.3.1 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10.3.2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者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10.3.3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签订补充合同的应按规定备案。

11. 废标或变更采购方式

11.1 废标的情形

1.1.1 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以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11.1.2 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在财政部门指定采购网上公告，并公告废标的详细理由。

11.2 变更采购方式

11.2.1 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采购人经同级财政部门同意后，可以按《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 87 号令）第四十三条规定的方式处理：

- （1）投标截止后参加投标的人不足 3 家的；
- （2）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
- （3）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

11.2.2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只有 2 家时，采购人经同级财政部门同意后，可以按《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74 号令）的规定与该 2 家投标人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

12. 招标代理服务费用

12.1 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之前，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12.2 代理报酬的计算方法：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 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以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 号），向新疆信尔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交纳招标服务费（不足 5000.00 元的按 5000.00 元收取）。具体收费金额将在成交公告中公布。注：本项目总的招标代理服务费为每年的中标价计算所得*3（年）。

12.3 招标代理服务费不得用投标保证金冲抵。

12.4 中标人未按本章第 12.1 项规定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的，其投标保证金将被采购代理机构全额没收。

13. 质疑与投诉

投标人提出书面质疑必须有理、有据，不得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进行恶意质疑。否则，一经查实，代理机构有权依据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报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对该供应商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和记录该供应商的失信信息。

13.1 质疑

13.1.1 投标人对本次招标采购活动有疑问的，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办理。

13.1.2 投标人对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身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应当在法定期限内，按照质疑函范本格式要求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提出质疑，并附必要的证明材料。

13.1.3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单位章。

13.1.4 质疑人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项，代理人办理质疑事项时，除提交质疑函外，还应当提交质疑人的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13.1.5 质疑函范本格式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站（<http://www.ccgp.gov.cn/>）自行下载。

13.1.6 接收质疑函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同招标公告。

13.1.7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不予受理：

- (1) 质疑人不是参与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人；
- (2) 质疑人与质疑事项不存在利害关系的；
- (3) 未在法定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 (4)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以传真、电子邮件、移动通信等形式即时收悉提交的质疑材料；
- (5) 质疑未按质疑函范本格式提出的；
- (6) 质疑书主要内容构成不完整的；
- (7) 质疑投标人是自然人，个体工商户未提交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和本人身份证明或非个体工商户未提供本人身份证明的；
- (8) 质疑投标人是法人，未提交法人营业执照或者事业法人证书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
- (9) 质疑投标人是其他组织，未提交其他组织有效证明文件和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明的；
- (10) 质疑投标人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未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授权代表身份证明的；
- (11) 质疑函未签字或未加盖公章的；
- (12)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据、材料的；
- (13) 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再次提出质疑的；
- (14)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政府采购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

13.1.8 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

13.2 投诉

13.2.1 质疑人对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自治区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提起投诉。

13.2.2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投标人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3) 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法律依据;
- (6) 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单位章。

13.2.3 投诉书范本格式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站(<http://www.ccgp.gov.cn/>)自行下载。

13.2.4 投诉人提起投诉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1) 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 (2) 投诉书内容符合财政部 94 号令的规定;
- (3) 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 (4) 同一投诉事项未经财政部门投诉处理;
- (5) 财政部规定的其他条件。

13.2.5 投诉人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14. 其他

14.1 融资担保

中标人为中小企业的可以自愿选择融资担保形式,为本采购项目进行融资。融资担保机构联系方式参见本章第 4.5.1.3 (2) 条款。

14.2 录音录像

采购代理机构对开标、投标人资格审查和评标过程进行全程录音录像、文字记录,并存档备查。

第三章 评标办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 87 号令）等法律法规规定，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1. 评标程序

1.1 评标按照下列程序进行：

- （1）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
- （2）投标文件澄清或说明；
- （3）投标文件比较与评价；
- （4）复核与核对评标结果；
- （5）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 （6）编写评标报告。

1.2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

1.2.1 评标委员会依法对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对招标文件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采购人可根据具体项目的情况对实质性要求作特别的具体规定）。

1.2.2 评标委员会按下列评审标准进行符合性审查：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有效性审查	（1）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的签字或盖章齐全并加盖公章；
		（2）投标文件格式、语言、计量单位、报价货币	应符合“投标文件格式”和招标文件要求；
		（3）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且报价不超过采购预算金额和最高限价，否则响应无效；
2	完整性审查	（4）投标文件内容	投标文件内容齐全、无遗漏；
3	响应性审查	（5）招标文件响应程度	要求全面响应，不能有任何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6）拟供服务配置与技术参数	应满足招标文件技术偏离表的要求；
		（7）合同履约期限	应满足招标文件中要求的合同履约期限；

	(8) 服务地点	应满足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服务地点；
	(9) 技术服务和售后服务	应满足招标文件中技术和售后服务的要求；
	(10) 投标有效期	应满足招标文件中的规定。

说明：以上各项有 1 项不合格，评审不予通过，作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1.2.3 未通过符合性检查的投标文件，不得进入后续评标环节。

1.3 投标文件的澄清

1.3.1 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比较和评价，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以书面形式提交，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1.3.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1.4 投标文件比较与评价

1.4.1 评标委员会应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检查通过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1.4.2 如果投标文件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1.5 复核与核对评标结果

1.5.1 评分汇总结束后，评标委员会应当进行复核，特别要对拟推荐中标候选人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文件被认定无效的的进行重点复核。

1.5.2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评标报告签署前，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核对评标结果，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3) 评标委员会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4)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

1.6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定标及定标程序详见第二章第 9.1、9.2 条款。

1.7 编写评标报告

1.7.1 评标委员会在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后，应当编写评标报告并向采购人出具。评标报告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 （1）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 （2）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 （3）评标方法和标准；
- （4）开标记录 and 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 （5）评标结果，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

（6）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报价最高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的，对其报价合理性予以特别说明。

1.7.2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对评标报告予以签字确认，对评标过程有不同意见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中写明并说明理由。签字但未写明不同意见或者未说明理由的，视同无意见。拒不签字又未另行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同同意评标报告。

2. 评标方法

2.1 综合评分法

本采购项目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即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2 评标细则及标准

2.2.1 评标委员会将综合分析投标人的各项评审因素，而不以单项评审因素的优劣评选出中标人。对所有投标人的投标评估，都采用相同的程序 and 标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 and 条件进行。

2.2.2 评审因素包括：投标报价、技术水平、履约能力、售后服务、承诺等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以及相应的比重或者权值等，但不包括“投标人须知”第 3.1 条款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

2.2.3 评标委员会按以下操作程序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分：

2.2.3.1 根据招标文件和评标原则，按《综合评分明细表》所列评分因素和各评分因素的权重进行评标。

2.2.3.2 按照财政部 87 号令第五十五条和财库【2011】181 号文件的规定，以本次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最低投标评审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为满分。

投标人的价格得分按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评审价}) \times 100 \times \text{价格权值} \times 100\%$$

2.2.3.3 由评标委员会成员独立地根据各项因素的评分标准，结合每个投标人的实际情况，分别就投标报价以外的各项评审因素对每个投标人独立打分。

2.2.3.4 将所有评审因素所得实际评审分数相加，即为该投标人的评审总得分。评审总得分按下例公式计算：

$$\text{评审总得分} = F_1 + F_2 + \dots + F_n$$

F_1 、 F_2 …… F_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汇总得分

2.2.3.5 评审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2.2.4 小型和微型企业货物（产品）的报价折扣幅度标准：

2.2.4.1 对小型、微型企业生产的货物（产品）投标价格给予 10%（10%-20%）的折扣。

2.2.4.2 参加联合体投标的小型、微型企业，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6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 4%（4%-6%）的价格折扣。

2.2.4.3 小、微企业提供本企业生产的产品或小型企业（代理商）代理的小、微企业生产的产品可享受报价折扣条件；小型企业（代理商）代理的中型以上企业生产的产品不享受报价折扣条件。

2.2.5 非实质性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一些不规则、不一致、不完整的内容，并且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这些内容不会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以下情况属于非实质性偏离：

- （1）文字表述的内容含义不明确；
- （2）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
- （3）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
- （4）提供的技术信息和数据资料不完整；
- （5）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进行装订或未编制目录、页码；
- （6）评标委员会认定的其他非实质性偏离。

投标文件有上述（1）至（4）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书面要求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予以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拒不或在规定的时间内没有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或澄清、说明、补正的内容也不能说明问题的，视为投标文件制作不规范，按每一项非实质性偏离进行扣分处理，直至该项分值扣完为止。

综合评分明细表

本次招标评标满分 100 分，分值构成：投标报价 10 分，商务、技术评审 90 分。

自治区卫生健康委网络安全能力提升及基础资源运维服务（二次）

评分项目		分值	评审内容
价格部分 (10分)	投标报价	10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10%×100，小数点后保留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评标基准价：通过资格审查和初步评审的有效最低价格为评标基准价） 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六十条规定：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投标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商务部分 (7分)	业绩案例	5	提供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承接过的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得 1 分，满分 5 分，未提供不得分。（须提供合同首页、合同建设清单描述页、合同盖章页,同一项目不重复计算。）
	服务能力	2	为保证项目质量，投标人应具备以下资质证书： 投标人需具备 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具备 ISO20000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ISO 22301 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IEC 27701 隐私信息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提供 1 项得 0.5 分，全部提供得 2 分，不提供不得分（须提供在有效期内的以上证书扫描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技术部分 (83分)	技术、服务内容响应	35	1. 技术要求中带“★”号条款为重点功能要求，完全满足“★”技术要求的得 14 分，每有一处不满足扣 2 分；有 3 条负偏离，视为产品选型技术参数有较大偏离，14 分全部扣完，不得负分。 2. 完全满足技术需求文件指标中一般参数技术要求得 21 分，每有一处不满足扣 1 分，扣完为止，不得负分。
	项目团队	3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组建专业小组，投标人所派项目经理 1 人，需在项目实施期间在采购人现场驻场。
			1. 项目经理具备：
			（1）具有中级及以上信息安全工程师（国家计算机与软件技术资格认证），得1分。 （2）具有中级及以上通信工程师(互联网技术)（国家通信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认证），得1分。 （3）同时具备以上 2 项的再得 1 分。 注：所有人员提供相关个人简历、相关资格证书复印件、身份证明及项目经历相关证明材料、近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投标人为其缴纳社保的凭证，以社保机构出具的社保缴纳凭证为准。同一人员拥有多个证件的不重复计算。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组建专业小组，投标人所派技术负责人 1 人。
			2. 技术负责人具备：
		3	（1）具有高级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国家计算机与软件技术资格认证），得1分。 （2）具有注册信息系统审计师CISA，得1分。 （3）同时具备以上2项的再得1分。 注：提供相关个人简历、相关资格证书复印件、身份证明及项目经历相关证明材料、近6个月内任意1个月投标人为其缴纳社保的凭证，以社保机构出具的社保缴纳凭证为准。同一人员拥有多个证件的不重复计算。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组建专业小组，投标人所派系统评估岗 1 人。
			3. 安全评估岗具备：
		3	（1）具有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颁发的信息安全保障人员（CISAW）安全运维方向认证，得1分。
			（2）具有具有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颁发的信息安全保障人员（CISAW）安全集成方向认证，得 1 分。
			（3）同时具备以上 2 项的再得 1 分。
		8	注：所有人员提供相关个人简历、相关资格证书复印件、身份证明及项目经历相关证明材料、近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投标人为其缴纳社保的凭证，以社保机构出具的社保缴纳凭证为准。同一人员拥有多个证件的不重复计算。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组建安全运维服务专业小组，投标人所派团队成员不少于 8 人。
			安全运维服务项目组成员 8 人，
			①其中 2 人具备网络安全高级工程师认证。
			②其中 2 人需具备中级以上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谁。
			③其中 4 人具备注册信息安全工程师（CISP-CISE）认证证书，
			每提供 1 人得分。满分 8 分。
			注：1. 上述所有证书均须国内官方机构颁发，提供证书扫描件并加盖公章；2. 以上人员须提供近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投标人或投标人所派原厂为其缴纳社保的凭证，以社保机构出具的社保缴纳凭证为准。同一人员拥有多个证件的不重复计算。
	服务 方案	18	1. 根据投标人对委机关协同办公系统的理解解认识及服务目标内容进行综合评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对平台整体系统密码应用
			1) 需求分析
			2) 设计目标及原则
			3) 安全管理方案
			4) 实施保障方案
			评分细则如下：每项内容完整，阐述清晰且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1 分，满分 4 分，每缺一项或内容简单不满足项目需求或内容与本项目无关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具体措施表述中出现阐述内容错误或表达混乱或工作内容安排不详细的扣 0.5 分，扣完为止。
			2. 根据投标人对全区卫生健康行业网络安全合规检查的理解解认识及服务目标内容进行综合评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对安全检查工作的
			1) 需求分析
			2) 检查目的
			3) 检查方式
			4) 检查内容及要求
			5) 检查分析总结
			评分细则如下：每项内容完整，阐述清晰且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1 分，满分 5 分，每缺一项或内容简单不满足项目需求或内容与本项目无关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具体措施表述中出现阐述内容错误或表达混乱或工作内容安排不详细的扣 0.5 分，扣完为止。
			3. 根据投标人对卫生健康行业信息化专业人员网络安全技术培训服务的理解认知及服务目标内容进行综合评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信息化专业人员网络安全技术培训的方案内容
			1) 培训目标
			2) 培训内容及安排
			3) 培训师资

			4) 培训效果保障
			评分细则如下：每项内容完整，阐述清晰且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1 分，满分 4 分，每缺一项或内容简单不满足项目需求或内容与本项目无关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具体措施表述中出现阐述内容错误或表达混乱或工作内容安排不详细的扣 0.5 分，扣完为止。
			4. 根据投标人对网络安全运维服务与基础资源运维服务的理解认识及服务目标内容进行综合评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对运维服务的
			1) 现状分析
			2) 服务目标
			3) 质量保障方案
			4) 售后保障方案
			5) 应急处置方案
			评分细则如下：每项内容完整，阐述清晰且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1 分，满分 5 分，每缺一项或内容简单不满足项目需求或内容与本项目无关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具体措施表述中出现阐述内容错误或表达混乱或工作内容安排不详细的扣 0.5 分，扣完为止。
	项目 售后 方案	5	投标人提供详尽的、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至少包括：
			1) 售后服务范围；
			2) 应急处理方案；
			3) 售后团队组织机构与人员安排；
			4) 售后管理的工程程序和制度；
			5) 售后组织保障及配套硬件产品备品备件清单
			评分细则如下：每项内容完整，阐述清晰且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1 分，满分 5 分，每缺一项或内容简单不满足项目需求或内容与本项目无关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具体措施表述中出现阐述内容错误或表达混乱或工作内容安排不详细的扣 0.5 分，扣完为止。
	安全 检查 工具	8	结合行业监管要求及采购人单位现状，进行网络安全及数据安全检查工作，需提供安全检查工具，提供安全检查工具包含但不限于：
			（1）主机安全评估：对网络内部网络设备、安全设备、办公终端、服务器等设备进行脆弱性扫描，并协助采购人完成安全加固相关工作；（支持检测的漏洞数大于 350000 条，兼容 CVE、CNCVE、CNNVD、CNVD 等主流标准。请提供证明截图。）
			（2）业务系统安全评估：对采购人所指定业务系统进行安全评估工作，及时发现中间件、数据库、应用系统存在的安全隐患，并协助用户完成安全加固相关工作；
			（3）数据安全检查：利用技术手段对业务系统中数据采集、存储、传输、处理、共享、销毁等环节进行安全评估，实现数据资产安全检查工作；
			（4）两高一弱专项检查：对监管单位重点关注的“两高一弱”问题进行专项安全检查出具检查报告，并协助用户完成安全加固相关工作；（提供两高一弱专项高频高危漏洞扫描模板功能截图）
			评分细则如下：每项内容按要求进行证明并承诺，每满足 1 项内容得 2 分，满分 8 分，每缺一项或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或内容简单不满足项目需求或内容与本项目无关的扣 2 分，扣完为止。

注：1 若出现综合得分并列时，依次比较投标报价、技术、服务内容响应、服务方案、项目团队、安全检查工具、项目售后方案、业绩案例、服务能力，分项得分高者排序在前；若分

项得分仍相同，则由评审委员会无记名投票，得票高者排序在前。

2. 评委需要严格按照以上方法赋分，不得超过分数界限赋分。
3. 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2.3 无效投标的认定

在评标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 （1）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2）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要求编制的；
- （3）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4）投标报价超过了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5）投标内容出现漏项或数量与要求不符的；
- （6）投标有效期、交货时间、质保期、售后服务等商务条款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7）投标文件中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8）投标产品的技术规格、技术标准明显不符合招标项目的要求的；
- （9）投标货物（产品）不符合强制执行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
- （10）投标货物（产品）不是国家强制节能产品品目清单中的产品（如有）；
- （11）进口货物（产品）未办理正常进口手续的（如有）；
- （12）投标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和无法辨认的；
- （13）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的。

2.4 特殊情况的处理

2.4.1 投标文件中如果出现计算错误，可按以下原则进行修正：

- （1）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投标文件中的总价金额与按单价计算的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计算的汇总金额为准；
- （3）投标文件中的单价金额有明显小数点错误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投标文件中有关分项表内容与“开标一览表”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5）投标文件中图表与文字表述不一致的，以文字表述为准；
- （6）投标文件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 （7）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的投标报价应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其投标将被拒绝。

2.4.2 投标文件中，若某项有不合理报价（或零报价、漏报价）的，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此项得分为零，不参与投标报价分值的计算。

2.4.3 评标委员会成员打分超过得分界限或未按本办法赋分时，该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打分，按废票处理。

2.4.4 评标过程中，各种数字的计算结果，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但计算百分数时应精确到千分位，万分位“四舍五入”。

2.4.5 相同品牌的处理

2.4.5.1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4.5.2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核心产品的名称见/条款。

2.4.6 评标过程中，若出现本评标办法以外的特殊情况时，将暂停评标，待评委会商榷后，再进行评定。

2.4.7 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本章第 1.5.2 条款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中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投标人对本章第 1.5.2 条（1）情形提出质疑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中标结果的，应当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2.4.8 评标过程中，若出现合格投标人只有 2 家时，采购人可以选择以下其中一种方式：

（1）本次招标按废标处理；

（2）按照财政部《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87 号令）第 43 条规定，改作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继续采购活动。

2.4.9 采购人若选择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继续采购活动时，应当按下列程序进行：

（1）由评标委员会出具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程序符合规定的书面意见并签署；

（2）由采购人按规定向财政部门提出申请变更采购方式；

（3）采购代理机构根据财政部门批准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编制竞争性谈判文件，并直接向这 2 家合格投标人提供竞争性谈判文件；

（4）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竞争性谈判小组直接与这 2 家合格投标人进行竞争性谈判。

2.4.10 评标争议处理原则

评标委员会在评审过程中，对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对投标人投标文件做无效投标处理及其他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但不得违反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有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应当及时向采购人书面反映，采购人收到书面反映后，应当及时向同级财政部门报告依法处

理。

自治区卫生健康委网络安全能力提升及基础资源运维服务（二次）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述

为全面提升单位信息化系统和基础环境的的安全性、稳定性及合规性，保障业务高效运行与数据安全，本期采购内容如下：

（1）协同办公业务系统密码应用改造

按照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测评服务要求，提供相应密码产品服务，并针对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协同办公业务系统开展密码应用改造与测评工作。

协同办公业务系统密码应用改造业务系统功能概述如下：

针对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协同办公业务系统的密码应用改造与测评工作，需严格遵循《信息系统密码应用基本要求》（GM/T 0054-2018）等标准要求，结合业务系统实际场景，基于自治区卫健委协同办公系统现有软硬件环境，完成协同办公系统与密码机、认证体系等相关服务开发对接，配合通过密码评测。

（2）自治区卫生健康系统网络安全能力提升服务

在自治区卫生健康系统范围内，针对自治区卫生健康信息化专业人员开展网络安全技术培训，增强网络安全意识，了解常见网络安全威胁和应对方法，同时选拔人员开展网络安全竞赛实训，选派团队参加自治区及国家组织的网络安全技能比赛；同时针对关键基础设施与重要业务系统开展网络安全合规检查与技术检测；在委机关与全区各级医疗机构卫生机构范围内开展网络安全攻防应急演练；

（3）委业务信息系统网站域名服务费

提供业务信息系统 xjqmjk, xjhfp, xjwstj, yxyy/com, net, cn, com. cn, org. cn 网站域名服务续费。

（4）网络安全运维服务与基础资源运维服务

针对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业务系统提供网络安全服务，服务内容包括：抗拒绝服务、云主机安全监测服务、入侵检测分析服务、业务安全检测、分析、防护服务、业务系统脆弱性分析服务、攻击面管理服务、安全管理平台及威胁探针软件版本、规则库升级服务提供设备原厂商软件版本、规则库升级服务 1 年。

业务系统数据不断增长，且为了提高数据容灾能力，本次需提供超高 IO 数据灾备资源 300T（含链路）服务。

电子健康卡业务系统安全设备于 2021 年采购上线，为提升系统安全防护能力，本期将对以下安全设备进行续保服务：包含抗 DDoS、入侵防御、网闸、数据库审计、网络安全审计、漏洞扫描、日志审计、堡垒机、防火墙、负载均衡等安全设备提供设备原厂软件版本、规则库升级服务 1 年。

委机关 11 楼机房基础设施运维服务，负责委机关 11 楼机房：空调系统、入侵报警系统、机房安防系统询价、机房配电及照明系统的运行维护服务。

超云存储技术运维服务，提供诊断硬件故障服务，更换故障部件。提供紧急故障优先响应等，服务期一年。

流量分析服务，针对目前网络环境进行流量综合分析，业务数据流梳理和分析服务期一年。

数据专线链路服务，委机关至昆明路办公区专线链路租用服务期一年，数据专线速率 100M。

本项目应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布的现行有关法律、法令、法规、政策和标准密码应用设计应遵循以下原则：

（1）总体性原则。通过从整体层面，对本系统的密码应用开展顶层设计，明确密码应用需求和预期目标，并与本系统网络安全保护等级相结合，通过系统的设计形成涵盖技术、管理、实施保障的整体方案，为在本系统中落实密码应用相关要求奠定基础。

（2）完备性原则。围绕本系统实际业务应用与安全保护等级，站在整体角度，通过自上而下的体系化设计，综合考虑物理和环境安全、网络和通信安全、设备和计算安全、应用和数据安全等多个层面密码应用需求，设计本系统密码应用方案。

（3）经济性原则。结合本系统规模，在合理、够用的前提下，设计满足《基本要求》的密码应用方案，确保本系统密码应用投资合理，规模适度，避免资金浪费和过度保护。

政策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密码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签名法》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国家政务信息化项目建设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发【2019】57 号
公安部、国家保密局、国家密码管理局、国务院信息化工作办公室制定的《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管理办法》（公通字〔2007〕43 号）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定级指南》（GB/T 22240-2020）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GB/T 22239-2019）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安全技术要求》（GB/T 25070-2019）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要求》（GB/T 28448-2019）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过程指南》（GB/T 28449-2018）

《信息安全技术 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控制指南》

《信息安全技术 关键信息基础设施网络安全保护基本要求》

《关于进一步做好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工作的意见》

《自治区网络安全管理条例》；
《关于加强重要领域密码应用的指导意见》；
《关于加强重要领域密码应用的指导意见任务分解表》；
《关于加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重要领域密码应用的实施意见》；
《信息系统密码测评要求》。

密码产品与密码技术标准规范：

- GM/T 0002-2012 《SM4 分组密码算法》
- GM/T 0003-2012 《SM2 椭圆曲线公钥密码算法》
- GM/T 0004-2012 《SM3 密码杂凑算法》
- GM/T 0006-2023 《密码应用标识规范》
- GM/T 0009-2023 《SM2 密码算法使用规范》
- GM/T 0015-2023 《数字证书格式》
- GM/T 0017-2023 《智能密码钥匙密码应用接口数据格式规范》
- GM/T 0018-2023 《密码设备应用接口规范》
- GM/T 0019-2023 《通用密码服务接口规范》
- GM/T 0024-2023 《SSL VPN 技术规范》
- GM/T 0025-2023 《SSL VPN 网关产品规范》
- GM/T 0027-2014 《智能密码钥匙技术规范》
- GM/T 0028-2014 《密码模块安全技术要求》
- GM/T 0030-2014 《服务器密码机技术规范》
- GM/T 0034-2014 《基于 SM2 密码算法的证书认证系统密码及其相关安全技术规范》
- GM/T 0035-2014 《射频识别系统密码应用技术要求》
- GM/T 0036-2014 《采用非接触卡的门禁系统密码应用技术指南》
- GB/T 39786-2021 《信息安全技术 信息系统密码应用基本要求》

以上文件、规范、标准如遇到国家标准变更调整以调整后的为准。

（二）采购内容及数量

采购内容

自治区卫生健康委网络安全能力提升及基础资源运维服务

序号	业务需求	建设内容	单位	数量
1	委机关协同办公系统密码应用改造服务	协同办公系统密码测评业务系统改造	项	1

2	自治区卫生健康系统网络安全能力提升服务	在委机关及委属（管）单位范围内，组织开展信息化专业人员网络安全技术培训，并开展网络安全合规检查与技术检测；在委机关与全区各级医疗机构卫生机构范围内开展网络安全攻防应急演练；	项	1
3	委业务信息系统网站域名服务	提供业务信息系统 xjqmjk, xjhfp, xjwstj, yxyy/com, net, cn, com. cn, org. cn 网站域名服务费	项	1
4	网络安全运维服务与基础资源运维服务	网络安全服务提供并包含：抗拒绝服务，提供对应国产化服务工具，最少满足现有网络的安全建设，不少于 2 套，清洗容量授权不低于 2G。 云主机安全监测服务云主机安全监测服务，提供对应服务工具，最少满足现有网络的安全建设，不少于 2 套，检测授权流量大小不低于 5G。 入侵检测分析服务，提供对应国产化服务工具，最少满足现有网络的安全建设，不少于 2 套，性能不低于 10G 网络吞吐。 业务安全检测、分析、防护服务，提供对应国产化服务工具，最少满足现有网络的安全建设，不少于 2 套，性能不低于 10G 网络吞吐。 业务系统脆弱性分析服务，提供对应国产化服务工具。数量不少于 1 套。 暴露面管理服务，对泄露数据进行风险分析，包括但不限于分析是否存在泄露账号密码、泄露交易凭证、泄露配置文件、泄露前端代码、泄露密钥/证书/token 等数据。 安全管理平台及威胁探针软件版本、规则库升级服务，提供设备厂商软件版本、规则库升级服务 1 年。	项	1
		超高 I0 数据灾备资源 300T（含链路）服务	项	1
		电子健康卡安全设备续保服务。	项	1
		委机关 11 楼机房基础设施运维服务，空调系统、入侵报警系统、机房安防系统询价、机房配电及照明系统运维服务	项	1
		业务访问关系进行分析和梳理，完成业务流量可视化拓扑图绘制，负责故障排查及数据包分析、安全事件流量取证溯源。业务流量分析服务，对业务系统性能及流量进行分析。	项	1
		超云存储技术服务 1 年	项	1
		委机关至昆明路办公区专线链路租用服务期一年。	项	1

采购需求及参数要求

自治区卫生健康委网络安全能力提升及基础资源运维服务参数要求

协同办公系统改造项	
指标项	技术参数要求

加密机集成	更改加密方式为加密机，数据加密调用加密机完成数据加解密
敏感数据加密存储，解密显示	敏感信息加密存储、解密显示，如：手机号码、身份证号码等
角色权限信息增加签名、验签	1、功能权限增加签名字段，维护功能权限数据时，生成签名数据，如果数据被篡改，在功能权限列表提示数据被篡改。 2、机构权限增加签名字段，维护机构权限数据时，生成签名数据，如果数据被篡改，在机构权限列表提示数据被篡改。 3、角色成员增加签名字段，维护角色成员数据时，生成签名数据，如果数据被篡改，在角色成员列表提示数据被篡改。
账号密码信息增加签名、验签	1、账号密码信息增加签名字段，维护账号密码信息时，生成签名数据。 2、用户登录时，对账号密码进行验签，如果验签失败，则禁止登录。
附件增加签名、验签	1、上传附件时，对附件进行签名，生成签名数据 2、可以按附件目录设置签名，上传附件到该目录时，生成签名数据。 用户查看、下载文档时，对附件进行验签，并给出验签提示。
系统日志增加签名验签	1、系统登录日志签名验签 2、系统业务日志签名验签 3、三员审计日志签名验签 4、ecology 日志、集成日志签名验签
登录集成 Ukey	3.7（无法标准化，需要二次开发） 1、在用户卡片进行 Ukey 绑定 2、前端登录校验密码通过之后。弹出验 pin 窗口，验证 pin 码，然后进行加签传到后端 3、后端验签，验签通过，登录成功
系统改造服务实施要求	按照招标人的统一规划对信息系统进行改造，确保系统符合 GB/T 39786-2021《信息安全技术信息系统密码应用基本要求》与业务系统密码应用方案要求，合理编制改造业务系统技术方案，定期向招标人提交工作计划和进度报告。完成系统升级改造并测试部署上线后，配合招标人完成并通过信息系统密码应用安全性测评，确保系统正常运行，满足原有业务功能需求。

自治区卫生健康委网络安全能力提升服务技术需求

指标项	技术参数要求
网络安全培训	1. 增强网络安全意识，了解常见网络安全威胁和应对方法。 2. 提升关键岗位人员（如 IT 管理员、开发人员、运维人员等）的网络安全技术和管理能力。 3. 建立健全网络安全文化，强化全员参与的网络安全保障机制。
培训内容	1. 通用网络安全意识培训 （1）网络安全基础知识介绍，如密码安全、邮件安全、社交工程防范等。 （2）数据保密性和隐私保护政策讲解。 （3）社交媒体和移动设备使用安全指南。 （4）网络诈骗、钓鱼攻击案例分析及应对策略。

	2. 专业技术人员培训 （1）系统安全防护技术，如防火墙配置、入侵检测与防御、漏洞管理等。 （2）开发安全，如编码安全规范、SDL（安全开发生命周期）实践、常见编程漏洞预防等。 （3）数据备份与恢复、灾难恢复计划的制定与实施。 （4）新兴网络安全技术，如云计算安全、物联网安全、区块链安全等 3. 管理岗位培训。 （1）网络安全法规政策解读。 （2）网络安全管理体系构建。 （3）网络安全事故应急响应流程及预案制定。 （4）网络安全审计与风险管理。
培训方式	1. 线上线下结合：采用线上课程学习、视频教程、电子文档阅读等方式进行自我学习；通过线下集中讲座、研讨会、实操演练等形式加深理解和应用。 2. 实战模拟：组织攻防演练等活动，增强员工的实际操作能力和团队协作精神。 3. 持续跟进：定期举办网络安全更新培训，关注最新的安全动态和热点问题，保证知识库的及时更新。 4. 服务期内培训次数不少于 2 次。
培训效果评估	1. 培训后进行在线考试或书面考核，验证员工对培训内容的理解程度。 2. 对关键岗位人员，可通过实际操作、项目评审等方式考察其在工作中应用网络安全知识的能力。 3. 定期进行安全审计和安全事件回顾，检查培训效果在实际工作中的体现。
建立长效机制	将网络安全培训纳入年度培训计划，形成长效机制，确保员工的网络安全知识和技能持续更新和提高。同时，倡导“人人都是安全员”的理念，共同维护企业的网络安全环境。
网络安全检查方式	远程检测及现场安全检查 远程检测： 组建专业技术队伍，对各单位运行在互联网侧的业务系统进行远程安全检测，远程检测方式主要以 WEB 应用测试为主，将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在现场检查时通报相关单位，并督促指导其整改。 现场安全检查： 自治区医疗机构、乌鲁木齐市、其他地州选取 2-4 家单位对各单位业务系统进行现场网络安全检查，并将检查中发现的问题通报给相关单位，督促其进行核查和整改。 服务期间网络安全检查不少于 2 次。
技术要求	远程检测 1. 远程检测阶段，通过自动化漏洞挖掘工具和在线检测平台，为目标系统提供全方位的安全漏洞及安全隐患检测，从攻击者角度审查目标系统的脆弱性，包括应用漏洞、系统配置漏洞、中间件漏洞、数据库漏洞以及可对目标系统造成威胁的旁站漏洞； 2. 对已发现的安全问题进行人工验证，排除误报干扰，以判断目标系统当前漏洞是否可在应急演练阶段利用。 3. 对目标系统现有数据安全加密措施进行评估，检测数据存储、传输过程安全防护措施是否到位； 4. 利用远程检测阶段发现的安全漏洞，在规定时限内开展人工渗透，记录提交攻击日志，评估目标系统网络安全防护和应急保障能力，输出成果性报告。 5. 远程检查阶段禁止 DDoS 攻击、ARP 欺骗攻击、DHCP 欺骗、域名系统（DNS）劫持攻击、钓鱼邮件攻击、感染与自动复制功能病毒、多守护进程木马等攻击方式。 6. 检查过程中当目标单位系统发生网络安全事件时应做好应急救援准备。

	7. 远程检测不限于以下内容：SQL 注入、攻击痕迹检查、跨站脚本攻击、目录遍历、信息泄露、文件上传等。 7. 中标供应商应针对出具的检测报告执行严格的审校程序。 现场检查 内容不限于以下： (一) 合规检查 1. 信息系统基础情况检查。 2. 网络安全责任制落实情况检查。 3. 网络安全日常管理情况检查。 4. 网络安全应急工作情况检查。 5. 网络安全教育培训情况检查。 6. 信息技术外包服务管理情况检查。 7. 关键岗位隐私保护检查。 8. 等级保护制度与风险评估情况。 9. 网络数据安全管理制度。 10. 个人信息保护。 11. 各类电子显示屏安全管理。 (二) 技术检查 1. 技术检测及网络安全事件情况检查。 2. 网络数据安全保护情况检查。 3. 公众信息发布情况检查。 4. 网络安全防护情况检查。
攻防应急演练的内容	1、提供攻防演练应急指挥平台：本地化部署。平台可对攻击团队的攻击过程实现全面监控，包括攻击流量监控、攻击操作监控和攻击人员监控，确保整个演练过程安全可控。攻防双方将攻防成果上传至系统，并由专家进行成果研判。最后通过平台对演练过程和结果进行数据分析和展示。 2、提供网络安全攻防演练子系统后台管理系统：包含用户管理、团队管理、系统配置、配置备份、角色管理、配置管理、攻击日志、防守日志、出口 IP 资源管理、工作汇报管理、演练管理、成绩管理、目标系统管理、通知公告管理、成果审核、设备管理、VPN 管理、漏洞报告、成果报告； 3、提供网络安全攻防演练子系统攻击方管理系统：包含漏洞提交、攻击申请、攻击成果审核、攻击成果列表、IP 授权管理、工作汇报、团队成绩、个人中心，攻击者通过登录系统上交攻击成果，包括攻击域名、IP、系统描述、截屏图片、攻击手段等。 4、提供网络安全攻防演练子系统防守方管理系统：包含目标系统管理、防御成果提交、防御成果列表、防御成果审核、工作汇报、团队成绩、IP 合法性查询； 5、提供网络安全攻防演练子系统可视化展示系统：包含地图台、攻击方、防守方大屏、远程可视大屏攻击成果展示和攻方情况实时展示，通过大屏展示在指挥部大厅，同时直播数据通过专线发送至大屏相关人员可以随时了解当前状态。 6、提供异常攻击预警平台：对各种 WEB 攻击进行检测，包含 WEB 特征、WEBSHELL、行为分析、文件攻击检测，对各种基于邮件的攻击进行检测，包含 Webmail, 邮件社工，邮件附件攻击检测，对网络中传输的文件进行分离和检测，检测方式包含病毒引擎检测、静态分析、动态沙箱分析、基因图谱分析，对恶意文件出具文件沙箱分析报告，对网络中的异常流量进行检测，包括威胁情报检测子系统、DGA 域名访问、远程控制行为、挖矿行为、远程溢出攻击及漏洞发现、暴力破解、隐蔽信道传输及弱口令利用等异常流量的检测。软硬一体化。 7、提供裁判人员，裁判负责审核所有攻击方与防守方的报告，下发评分规则，根据不同需求修改规则，下发通知，并针对攻防的结果出具《攻防演习

	总结报告》总结所有攻击方和防守方的攻击手法与防御手段； 8、提供红队人员，在保证安全，点到为止的前提下对目标进行红队测试，包含红队打点、内网渗透、钓鱼测试等红队测试方法，测试目标单位整体安全性； 负责整体项目进展，负责制定攻防计划，提供攻防演习整体方案，其中包括记录防守方资产，记录攻击方信息，并记录整体攻防进度；
攻防应急演练范围	在委机关与全区各级医疗卫生机构范围内 150 家单位开展网络安全攻防应急演练。
攻防应急演练的方式	本项目通过现场服务的形式实施。提供满足本项目需求技术支持、项目团队、售后服务等。 （1）拥有完善的技术支持服务体系，能够为招标人提供统一快捷的技术支持服务。 （2）提供 7×24 小时技术支持响应，服务方式包括电话、互联网、E-MAIL 和现场等方式；提供技术支持人员名单及联系方式，保证项目单位能够随时找到响应技术人员。 （3）未经招标方同意，不得变更服务计划或服务方案。
人员要求	1. 投标人或投标人所派原厂投入本项目服务的网络安全讲师与攻防演练团队人员不应低于 11 人（包含不少于 3 名授课讲师，从事网络安全服务工作 8 年以上，不少于 2 名助教，从事网络安全服务工作 5 年以上，攻防演练委派攻击队数量不少于 3 队，每队不少于 2 人，从事网络安全服务工作 3 年以上）。 2. 参与人员须持有 CISP 系列证书。 3. 参与人员与所在供应商公司签有保密协议。 4. 投标团队人员必须与实施人员保持一致。

委业务信息系统网站域名服务

指标项	技术参数要求
委业务信息系统网站域名服务	提供业务信息系统 xjqmjk, xjhfpc, xjwstj, yxyy/com, net, cn, com. cn, org. cn 网站域名服务费，服务期为 1 年。

网络安全运维服务与基础资源运维服务

指标项	技术参数要求
抗拒绝服务	针对新疆卫健委业务进行基于机器学习建模、交互式动态防护算法、大数据威胁情报等技术，在 IPv4、IPv6 及两者混合环境中，全面精准防护各类 DDoS 攻击。提供对应国产化服务工具，最少满足现有网络的安全建设，不少于 2 套，清洗容量授权不低于 2G，包含配套硬件的备品备件；。 服务工具在中国抗拒绝服务市场占有率保持前五。 ★提供服务工具参数响应承诺函；提供服务工具和现有安全管理平台对接功能截图。
云主机安全监测服务	针对新疆卫健委在云上部署的业务系统，本次服务工具可在云上部署，实现云主机流量接入进行解析和检测，可实现日常 APT 监测、挖矿监测、勒索事件监控、云上威胁检测与响应、攻防演练实战、数据安全治理、5GC 威胁检测等场景下的威胁事件发现，并将检测结果上报到现有安全管理平台，便于进一步深入分析，实现安全事件闭环管理。 服务工具可检测的攻击特征库不少于 11000 种。 提供对应服务工具，最少满足现有网络的安全建设，不少于 2 套，检测授权流量大小不低于 5G。

	服务工具在中国网络威胁检测与响应市场占有率保持前五。 ★提供服务工具参数响应承诺函；提供服务工具和现有安全管理平台对接功能截图。
入侵检测分析服务	对新疆卫健委业务系统提供僵尸主机、木马、蠕虫检测及防护服务。通过全面深入的协议分析为基础，融合权威专家系统、智能协议识别、协议异常检测、流量异常检测、会话关联分析，以及状态防火墙等多种技术，为平台提供从网络层、应用层到内容层的深度安全检测。通过工具提供高品质的攻击特征介绍和分析，基于高速、智能模式匹配方法，能够精确识别各种已知攻击，包括病毒、特洛伊木马、P2P 应用、即时通讯等，并通过不断升级攻击特征，保证第一时间检测到攻击行为并进行防御。 服务工具可检测的攻击特征库不少于 12000 种。 服务工具在中国入侵检测与防御市场占有率保持前五。 提供对应国产化服务工具，最少满足现有网络的安全建设，不少于 2 套，性能不低于 10G 网络吞吐，包含配套硬件的备品备件；。 ★提供服务工具参数响应承诺函；提供服务工具和现有安全管理平台对接功能截图。
业务安全检测、分析、防护服务	根据新疆卫健委业务的特性，将新疆卫健委业务基线作为 Web 安全解决方案的依据，用黑、白名单机制相结合的完整防护体系，通过精细的配置将多种 Web 安全检测方法连成一套完整的解决方案，并整合成熟的 DDoS 攻击抵御机制，能够在 IPV4、IPV6 及二者混合环境中抵御 OWASP Top 10 等各类 Web 安全威胁和拒绝服务攻击，并以较低的运营成本为部署，能方便快捷的部署上线，保卫新疆卫健委的 Web 应用免遭当前和未来的安全威胁。 服务工具在中国硬件 WAF 市场占有率保持前五。 提供对应国产化服务工具，最少满足现有网络的安全建设，不少于 2 套，性能不低于 10G 网络吞吐，包含配套硬件的备品备件。 ★提供服务工具参数响应承诺函；提供服务工具和现有安全管理平台对接功能截图。
业务系统脆弱性分析服务	为提升资产脆弱性管理能力，运维人员定期使用脆弱性扫描工具全面发现信息系统存在的安全漏洞、应用系统安全漏洞，检查系统存在的弱口令，收集系统不必要开放的账号、服务、端口，形成整体安全风险报告；扫描完成后结合扫描报告快速定位风险类型、区域、严重程度，根据资产重要性进行排序，针对重大问题安全加固。 同时可实现针对甲方存在的云计算平台、大数据组件、物联网设备等提供漏洞检测和分析。 ★服务工具可检测的漏洞库不少于 300000 种。 服务工具在国内(漏洞扫描)市场具有较高的市场份额，市场占有率排名在不应低于前五名。 通过此项安全服务可满足等级保护要求中对资产管理以及定期漏洞扫描的相关要求。 提供对应国产化服务工具。数量不少于 1 套，包含配套硬件的备品备件。 ★提供服务工具参数响应承诺函；提供服务工具和现有安全管理平台对接功能截图。
暴露面管理服务	互联网泛资产普查：支持对服务资产进行信息识别，包括 URL、快照、置信度、指纹、服务协议、banner、端口、响应码、首次发现时间、最新更新、资产变化时间等信息；★支持对网站资产存在的风险进行识别，包括存在恶意情报标签、未备案风险、域名被抢注风险、子域名接管风险；支持通过互联网 Passive DNS 数据监测分析，发现近似（高仿）域名，识别可能被近似域名利用产生钓鱼的风险，并评估域名相似度、风险等级，提供注册商、注册者名字、A 记录、MX 记录、发现时间等信息。支持对移动端的数据资产核查，包括 APP、小程序和公众号进行信息信息采集与动态监测。 互联网敏感数据泄露监控：支持对私有代码仓库 gitblit、gogs、gitea 等进行

	测绘，发现相关的代码泄露风险；监控源包括但不限于百度文库、百度搜索、百度网盘、阿里云盘、蓝奏云、云盘、腾讯微云、豆丁、360 文库、在线文库、新浪共享文库、道客巴巴、CSDN、虎嗅、雷锋网、原创力文档、智库文档、黑客新闻、学搜搜、乌鸦搜、58 网盘搜索、语雀、夸克网盘、51cto 博客、掘金、思否、博客园、知乎等 攻击面分析：支持对泄露数据进行风险分析，包括但不限于分析是否存在泄露账号密码、泄露交易凭证、泄露配置文件、泄露前端代码、泄露密钥/证书/token 等数据；结合实时威胁情报，动态匹配供应商的开源信息，及时识别供应商存在的安全漏洞等风险，并主动采取相应的风险管理措施。 关联分析工作内容 资产关联分析：将收集到的客户信息、域名信息、IP 资产、Web 资产、邮箱信息等各类信息进行整合和关联分析，构建客户的资产图谱。通过资产关联分析，可以清晰地了解客户各类资产之间的关系和依赖性，发现潜在的隐藏资产和未授权访问点，为客户的安全防护提供全面的视角。 风险关联分析：结合收集到的敏感信息和漏洞信息，对客户的安全风险进行关联分析。通过对风险的关联分析，可以评估客户遭受攻击的可能性和潜在影响，确定风险的优先级，为客户的安全决策提供依据。例如，如果某个域名存在漏洞，同时该域名对应的 Web 应用又处理着敏感信息，那么该风险的优先级就相对较高，需要及时修复和防护。 服务要求：为保障使用云端服务过程中的数据安全，体现服务商对服务过程中产生的数据的安全重视和完善的数据安全管理能力，要求服务商提供权威机构颁发的针对实际所用服务平台的数据安全管理认证证书或相关证明材料，如 CCRC 认证的数据安全管理认证证书；入选 IDC《中国攻击面管理厂商技术评估，2024》报告，获得最高（五星）评分。 服务规格：数量不少于 2 个月。1、提供已知 IP 数量不超过 255 个 2、提供已知域名数量不超过 20 个 3、在基础资产核查结果中选择 IP/域名进行漏洞扫描，漏洞资产数量不超过 20 个。 4、客户提供核查的关键字不超过 10 个 5、漏洞扫描频次：1 次/月。
超高 IO 数据灾备资源 300T（含链路）服务	超高 IO 数据灾备资源 300T（含链路）服务 支持为云硬盘自动或手动创建快照，创建、修改自动快照策略，可通过快照回滚云硬盘；单块云硬盘可支持 40 个手动可用快照。 支持云硬盘的批量创建和续订，支持批量删除快照和自动快照策略。 支持为云硬盘自动或手动创建备份；支持使用备份恢复原盘、创建新盘；支持设置备份策略，支持备份策略的启动/停止。 支持创建实例时加密系统盘和数据盘，支持创建云硬盘时加密数据盘。 支持云硬盘的跨资源池、跨集群热迁移，保证客户无感知的情况下，将云硬盘迁移到负载比较小的存储池或集群上。 支持云硬盘安全删除，通过擦除云硬盘内的数据，防止被恶意恢复。 支持 VBD 模式和 SCSI 模式云硬盘。 支持共享云硬盘，可将同一块云硬盘挂载至多台云主机。 支持云硬盘 QoS 限速，能对指定磁盘类型的性能进行限制，防止非关键业务抢占存储性能资源，保障关键业务性能。 支持云硬盘回收站功能，可将按需计费的云硬盘在删除后进行临时保存，以提高客户在使用过程中的容错率 数据存储采用多副本冗余模式，单存储节点损坏不会导致数据丢失； 数据可用率不低于 99.95%，数据持久性不低于 99.9999999%（9 个 9） 支持对接 IAM 统一鉴权平台，帮助用户安全地控制云服务和资源的访问权限 每服务周期的可用率不低于 99.975% 支持云硬盘备份及恢复。 支持通过云硬盘备份创建新盘。 支持全量和增量备份。

	支持周、天的备份周期设置，支持按数量、时间、永久策略进行备份保留。 备份数据可跨 AZ 恢复 支持备份客户端订购、续订、扩容 支持备份存储库订购、续订、扩容、退订 支持创建、删除、查看、修改备份计划 支持云主机中的目录/文件备份 支持基于策略的周期性自动备份，最小备份周期为 1 小时 支持用户手工触发备份 支持查看、取消备份任务 支持查看、取消恢复任务 支持备份数据重删（删除多余的重复数据）
电子健康卡安全设备续保服务	安全管理平台，数量 1 台，设备型号：ESPH-1000，设备续保时长一年，含设备软件版本、规则库、原厂商服务。提供原厂商续保服务授权函。 威胁探针设备，数量 2 台，设备型号：UTSNX3-HD4100，设备续保时长一年，含设备软件版本、规则库、原厂商服务。提供原厂商续保服务授权函。 电子健康卡业务系统安全设备抗 DOS，数量 1 台，设备型号：TAM-GUARD-G5800N，提供一年的维保服务（含同代软件版本升级服务） 电子健康卡业务系统安全设备入侵防御，数量 1 台，设备型号：Leadsec-6000IPS-5500E，提供一年的维保服务（含同代软件版本升级服务）及一年入侵防御特征库升级授权，入侵防御提供至少 2 家防病毒引擎合作证明、EAL3+证书。需上传证明材料。 电子健康卡业务系统安全设备网闸，数量 1 台，设备型号：SIS-3000-Z4201，提供一年的维保服务（含同代软件版本升级服务），网闸提供多核多线程 ASIC 并行操作的软著证明、EAL4+证书。需上传证明材料。 电子健康卡业务系统安全设备数据库审计，数量 1 台，设备型号：LA-DT-1600BR，提供一年的维保服务（含同代软件版本升级服务），数据库审计提供 EAL3+证书。需上传证明材料。 电子健康卡业务系统安全设备网络安全审计，数量 1 台，设备型号：LA-BA-4100R，提供一年的维保服务（含同代软件版本升级服务） 电子健康卡业务系统安全设备漏洞扫描，数量 1 台，设备型号：TS-SC-E2700，提供一年的维保服务（含同代软件版本升级服务）及一年漏洞库升级授权，漏洞扫描提供《IT 产品信息安全认证证书》EAL3 增强级及以上。需上传证明材料。 电子健康卡业务系统安全设备日志审计，数量 1 台，设备型号：Leadsec-RS-300，提供一年的维保服务（含同代软件版本升级服务） 电子健康卡业务系统安全设备堡垒机，数量 1 台，设备型号：LA-OS-6600-S，提供一年的维保服务（含同代软件版本升级服务） 电子健康卡业务系统安全设备防火墙，数量 1 台，设备型号：Power V6000-F3510E，提供一年的维保服务（含同代软件版本升级服务），防火墙提供信产部电信设备进网试用或入网许可证证书及检测报告、EAL4+证书。需上传证明材料。 电子健康卡业务系统安全设备负载均衡，数量 2 台，设备型号：Leadsec-ADC-N4120（提供一年的维保服务（含同代软件版本升级服务），负载均衡提供信息技术产品安全测试证书。需上传证明材料。 服务要求： 1. 提供 1 年软件升级服务，在软件升级服务期内，对软件内核进行版本升级及更新，包含配套硬件的备品备件； 2. 提供 1 年电话咨询及远程调试服务，在服务期内，由经过技术认证的工程师提供电话咨询及远程技术协助服务； 3. 提供 1 年上门现场支持服务，在服务期内，对于用户使用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如用户咨询及远程调试不能解决，将派遣经过技术认证的工程师赶赴现场解决技术问题，为用户进行现场技术支持。 以上需提供承诺书。

	4. 包含所有接口费用，必须将所有设备、系统安装并调试到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
委机关 11 楼 机房基础设施 运维服务	空调系统运维服务 ①检测空调制冷及温湿度调节功能是否正常；检查空调显示温度是否满足机房标准，检查空调外观及清洁程度； ②检查空调指示灯是否正常并记录，查看日志有无报警； ③检查新风系统风机风速调节噪音情况过滤器洁净情况，检查风机各部件的紧固情况及平衡，检查轴承皮带共振等情况并记录。 ④打开精密空调后可以看到“A”型的蒸发器，每一面有六片过滤网，过滤网要定期更换，长时间不更换脏了后精密空调就会出现“低压报警”； ⑤加湿罐也需要定期进行清洗和更换，长时间使用水垢就会腐蚀电极； ⑥精密空调维护报告 入侵服务系统服务，对原有入侵报警系统进行升级，升级后的入侵报警系统性能不低于以下要求： 报警主机：分线式网络报警主机（支持新国标 GB12663-2019）； 8 个板载有线防区，最大支持扩展至 48 防区（扩展防区可以为无线防区） 4 路继电器输出（最大可扩展至 48 路） 支持通过网络、电话线、4G 传输报警数据（搭配 CMK-4G 模块） 支持短信报警、消警及远程布撤防（搭配 CMK-4G 模块） 支持 40000 条日志记录，包括 32000 条报警事件记录，5000 条操作日志和 3000 条管理记录，支持事件带日期功能，支持远程搜索查询事件日志 支持 2 组独立的以太网接警中心，2 组独立的电话接警中心，灵活配置报警数据上传策略、冗余备份策略 支持定时布撤防（日常计划、优先计划） 支持 32 个控制键盘接入，遥控器回控 支持 Contact ID protocol，支持话机复用 支持外置蓄电池，蓄电池电压实时监测，主辅电源可自动切换 支持远程升级，远程导入导出配置参数 防拆：支持本地 8 个基础防区和无线防区探测器防拆报警 短信报警：配合 CMK-4G 模块系列支持 电话报警：配合 CMK-4G 模块系列支持 电话数量：配合 CMK-4G 模块系列支持 4 个电话号码 配置方式：键盘编程和 4200 配置 协议：SDK、NAL2300 用户：网络用户 32 个，包括管理员、操作员、安装员，制造商 双鉴探测器：有线室内双鉴探测器； 探测方式：被动红外+微波 探测范围：12m / 90° ；全范围 PIR 辅以 24GHz 微波探测 测速范围：0.2~3m/s 灵敏度：自动；30Kg 防宠 支持自动灵敏度和数字温度补偿；光学密封，下视窗保护 支持下视窗保护；支持数字温度补偿；支持智能算法； 微波频段：24GHz (24.15~24.25GHz) 防拆保护：开盖；报警输出：常闭 标称功耗：17mA(最大)；设备供电：9 - 16 VDC；标称电压：12 VDC 安装高度：1.8m ~ 2.4m 工作温度：-10 °C ~ 55 °C；储存温度：-20 °C ~ 60 °C；工作湿度：10% - 90% 尺寸(宽 x 高 x 深)：65.7 mm × 103.8 mm × 45.5 mm；重量：99g 安装方式：壁挂 使用场景：室内。

	报警键盘：LCD 报警键盘；（可通过遥控器和刷卡布撤防） 连接到报警主机，可以对报警主机进行操作和编程，通过指示灯和报警音提示报警； 支持连接遥控器进行远程布撤防，支持双向遥控器，遥控器 LED 显示操作结果； 键盘最多所能支持的无线遥控器数量由主机决定，最多支持 32 个遥控器； 支持刷卡布撤防，但刷卡不支持消警功能，卡片数量由主机限制，目前网络主机最大可添加 32 张卡片； 主机状态指示灯：系统故障（橙色），网络链接状态（绿色），报警（红色），布撤防（蓝色），配置状态（红绿双色） 功能键：8 个，工程、查询，旁路，一键，火警，紧急，左键，右键； 防拆功能：支持；与主机通讯：485；键盘警情输出：蜂鸣器； 功能特性：对主机编程、撤布防、消警、旁路/旁路恢复、工程测试、子系统操作、继电器操作、主机状态查询； 功耗：1.8W；工作温度：-10℃～+55℃；工作湿度：10%～90%； 尺寸(mm)：164mm(长)*124mm(宽)*31mm(高)；重量(g)：272g 警号：警号（红白色）； 报警音量：105dB at 30cm 防护等级：IP54，室外防水 内置水平仪，便于辅助安装 支持关闭报警声音输出，实现声光报警模式和光闪模式切换 工作湿度：10%～90% 工作温度：-20℃～+60℃ 功耗：静态功耗：0.96W 报警功耗：2.7W 电源：DC 8~16V 0.22A Max 外壳材质：PC+ABS 重量：185g 尺寸(宽 x 高 x 深)：140*134*33mm。 机房安防系统运维服务 1. 监控与门禁 ①查看机房视频监控门禁红外等安防设备是否正常并记录； ②监控设备的除尘清理：对摄像机防护罩门禁等部件进行拆卸除尘，调整摄像头清晰度，确保机器正常运行； ③检测监控系统各项技术参数及监控系统传输线路质量，处理故障隐患，采用监控平台软件检查硬盘录像机和摄像头工作状态并记录； ④对容易老化的监控设备部件进行全面检查，一旦发现老化现象应及时更换维修，如视频头采集模块等。 ⑤检查门锁（电控磁力锁与机械锁）：磁力锁部分：紧固螺丝，检查磁力强度，断电状态。机械锁部分：检查门锁敏感度，齿轮与钥匙眼放润滑油。 2. 动环系统 ①机房温湿度报警； ②机房地板吊顶损坏，门窗损坏，门禁失效； ③静电地板损坏； ④电力、空调、漏水等联动等巡检； 机房配电及照明系统巡检服务 ①针对机房市电电压电流线路进行检查并记录； ②针对机房 UPS 配电系统进行设备外观检查，检测 UPS 输入输出电压电流负载接地情况； ③检查有无报警信息日志有无报错并记录； ④针对机房照明机房应急照明等设施进行检查并记录；镇流器灯管检查；灯盘校正，开关检查；老化照明灯管更换；线头氧化处理，标签巡查更换，漏保实验。 消防系统
--	---

	七氟丙烷灭火剂, 4 个气体灭火装置气压监测 消防联动, 机房气体灭火装置与消防灭火控制主机联动功能监测 服务要求: 机房基础设施运维服务一年, 包含配套硬件的备品备件。
流量分析服务	业务性能分析 集中监控管理平台, 进行流量综合分析, 业务数据流梳理和分析服务期一年; 具备云探针管理系统 软件形式, 管理 Agent, 对 Agent 进行安装、配置下发、监控。 对接业务性能管理系统, 实现云上业务监控。 建议主机资源: 8 核 16G 内存 100G 系统磁盘分区, 500GB 以上磁盘资源 或与业务性能管理系统共享。 具备数据采集探针软件, 虚拟机 Agent (30 节点授权), 通过引流虚拟机内流量, 实现引流及转发能力。 业务流量分析服务利用现有流量分析平台, 对六号信箱卫健委的业务访问关系进行分析和梳理, 完成业务流量可视化拓扑图绘制, 负责故障排查及数据包分析、安全事件流量取证溯源。
超云存储技术运维服务	对超云 NS5000V-G2 存储提供 1 年原厂技术支持服务; 技术支持服务内容 1. 硬件故障排查 提供诊断硬件故障服务 (设备型号: NS5000V-G2), 更换故障部件 (相关故障配件为客户提供, 包括但不限于控制器、硬盘、电源等)。 提供紧急故障优先响应 (如 2 小时内远程支持, 24 小时内现场服务)。 2. 定期维护与巡检 每季度/半年一次硬件巡检。 预防性维护 (如散热优化、冗余检查), 降低突发故障风险。 3. 技术咨询与使用指导 提供硬件配置建议、扩容方案及兼容性咨询。 培训用户基础维护技能 (如简单故障排查、日常使用等)。 服务方式 热线支持: 提供原厂工程师专属技术人员, 工作日即时响应。提供原厂授权服务证明文件;
专线链路服务	委机关至昆明路办公区专线链路租用服务期一年, 数据专线速率 100M, 按甲方要求业务高峰期间增加速率。

服务要求: 所参与投标供应商无外资背景, 无涉外人员, 提供承诺, 参与本项目服务人员不得少于 11 人, 其中项目经理 1 人, 技术负责人 1 人, 安全评估岗 1 人, 服务团队成员 8 人, 服务团队人员需提供无犯罪证明。

二、商务条款

1.服务期:合同履约期限为 3 年（本标项预算为一年预算），合同一年一签，采购人可根据上年度合同履约情况及考核情况选择续签下年度合同或解除合同。

2. 交付期、交付方式及交付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2.1 交付方式: 采购人指定。

2.2 交付地点: 采购人指定。

3. 支付方式、时间和条件

合同签订且履约保证金办结后支付合同价款的 70%；项目完成提交全部成果文件并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价款的 30%。付款前，成交供应商须提供合法的当届结算金额全额增值税发票并经采购人

财务审核后方可付款（最终付款方式以和采购单位签订合同为准）。

4. 自治区卫生健康委网络安全能力提升及基础资源运维服务，服务应满足以下要求：需提供服务方案、服务报告、服务评价考核报告，满足终验条件，乙方提交全部验收材料，能过甲方组织的验收。服务期内能够积极配合甲方完成服务内容，并表现良好的供应商，且服务评价考核报告评分 ≥ 95 分以上，合同履行期限为3年（合同一年一签，采购人可根据上年度合同履行情况及考核情况选择续签下年度合同或解除合同）。

自治区卫生健康委网络安全能力提升及基础资源运维服务（二次）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此合同版本仅供参考，以实际签订为准）

合同编号：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

采购人（甲方）：

供应商（乙方）：

合同主要条款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采购项目编号：_____）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有关规定，为确保采购项目的顺利实施，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原则下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第一条、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服务：_____，服务要求详见乙方投标文件。

第二条、合同总价款

本合同项下总价款为人民币_____（大写）人民币，分项价款在“投标报价表”中有明确规定。

合同总价即中标价，为一次性价格，不受市场价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合同价格为含税价，供应商（中标人）提供服务所发生的一切税（包括增值税）费等都已包含于合同价款中。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款不变。

第三条、付款方式

详见招标文件商务要求。

第四条、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投标文件、招标文件、澄清、招标补充文件；
3. 相关服务建议书；
4. 附录，即：附表内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第五条、内容及要求

即交付的服务内容、数量与投标文件、招标文件等所指明的，或者与本合同所指明的服务内容相一致。（附清单）

第六条、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第七条、双方的义务

1、甲方的义务

甲方负责按合同条款约定，及时支付服务费；

2、乙方的义务

1. 严格按照国家和地方相关规程、细则进行开展工作，并对成果质量负责；

2. 对项目实施中因乙方原因出现的质量问题，应按照技术规程规定无条件修改完善，产生费用由乙方承担；

3. 乙方指定_____为该项目负责人，且项目负责人在项目服务期间不得更换；

4. 乙方配合甲方做好省级成果检查验收工作；

5. 乙方不得将本合同的全部或部分转包给其它任何单位和个人。

第八条、验收

项目服务完成后，由甲方组织有关专家进行评审论证和验收。评审达不到甲方要求的，继续完善至符合甲方要求。

1. 所验服务及成果最终验收达不到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承诺及国家或行业标准的，或在使用中发现甲方不能容忍的缺陷等，将视为验收不合格，乙方应在甲方要求的时间内无条件完善或要求赔付甲方损失。

2. 若发现乙方有弄虚作假的，在投标阶段故意或随意夸大服务及递交的成果报告，本合同解除，乙方赔偿甲方相应的损失。

3. 验收标准：按磋商文件、投标文件及澄清函等技术指标进行逐项验收。各项指标均应符合验收标准及要求。

4. 验收依据：

a) 合同文本；

b) 竞争性磋商文件及澄清函、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c) 国家和行业制定的相应的标准和规范。

第九条、保密

对工作中了解到的采购人的技术、机密等进行严格保密，不得向他人泄漏。本合同的解除或终止不免除供应商应承担的保密义务。

第十条、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第十一条、履约保证金

1、乙方缴纳人民币_____元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

2、履约保证金作为违约金的一部分及用于补偿甲方因乙方不能履行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第十二条、合同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当地行政仲裁机关申请仲裁或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三条、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免责约定

双方约定不可抗力情况指：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第十四条、合同的终止、变更

合同一经签订，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中止、终止合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第十五条、合同的转让

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六条、违约责任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中标单位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采购单位会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中标单位要求经济索赔，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采购单位违约的，应当赔偿给中标单位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十七条、合同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份，。

3、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地 址：

地 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格式是投标人的部分投标文件格式，投标人应当严格按照这些格式编制投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前，请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理解文件中的每一项要求，做出逐一实质性响应，认为有必要，可做补充说明。

自治区卫生健康委网络安全能力提升及基础资源运维服务（二次）

采购项目编号：

自治区卫生健康委网络安全能力提升及基础资源运维服务（二次）

投标文件

投标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时 间： 20 年 月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资格审查部分

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证明材料

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4. 投标人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5. 信用承诺	
6. 资质证书	
7.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8. 财务状况报告	
9. 税收缴纳证明	
10.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	
11. 投标声明书（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12. 投标保证金	

供应商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条件证明材料

13. 中小企业声明函	
14. 残疾人福利单位声明函	
15. 监狱企业证明	

第二部分 商务、技术部分

一、投标函	
二、开标一览表	
三、货物（产品）分项报价表	
四、备选产品配件报价表	
五、货物（产品）说明一览表	
六、商务偏离表	
七、承诺文件	
八、售后服务文件	
九、其他证明材料	
十、技术文件	
十一、技术规格偏离表	
十二、投标人认为有必要补充说明的事项	
十三、综合评分明细表内容自查表	

投标文件

（资格审查部分）

自治区卫生健康委网络安全能力提升及基础资源运维服务（二次）

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资金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资产总额	
上年营业额		员工总人数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姓名		电话	手机	
				办公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邮箱		
基本账户开银行行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投标人关联企业情况 (包括但不限于与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投标人需具有的资质证书		等级	类型	证书号	

说明：企业类型指大型、中型、小型、微型；上年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应与财务报表中的数据一致，金额单位为万元。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20__年__月__日

2.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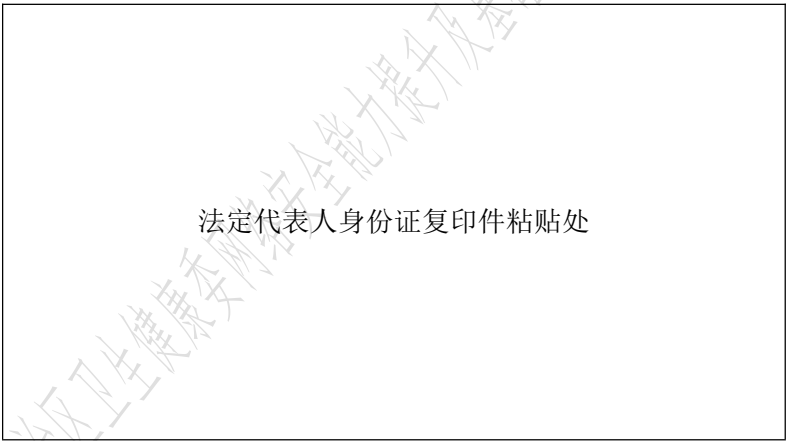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 年龄：__ 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仅限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提供。

3.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的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_____（采购项目）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全权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	-------------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 份 证 号：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 份 证 号：_____

授权委托日期：20__ 年__ 月__ 日

说明：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自开标之日起不得少于 90 天，仅限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时提供。

4. 投标人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说明：

- （1）企业单位投标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3 证合 1 或多证合 1）；
- （2）事业单位投标提供有效的法人证书（带有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 （3）其他组织投标提供有效的登记证书（带有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 （4）自然人投标提供有效的身份证复印件；
- （5）以上（1）－（3）项为正本或者副本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章。

5. 信用承诺

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等原则，依法诚信经营，并郑重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如果本公司（本人）有幸中标（成交），在合同签订之前，采购单位有权要求本公司（本人）提供资格证明材料原件进行核验。

四、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本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20 年 月 日

6. 资质证书

说明：

/。

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单位章。

自治区卫生健康委网络安全能力提升及基础资源运维服务（二次）

7.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说明：

投标人提供近半年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单位章。

自治区卫生健康委网络安全能力提升及基础资源运维服务（二次）

8. 财务状况报告

说明：

投标人提供 2023 年（或 2024 年）的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现金流量表、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单位章。

自治区卫生健康委网络安全能力提升及基础资源运维服务（二次）

9. 税收缴纳证明

说明：

投标人提供近半年内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单位章。

自治区卫生健康委网络安全能力提升及基础资源运维服务（二次）

10.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格式自拟）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20__ 年__ 月__日

11. 投标声明书

新疆信尔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_____（投标人），就参加_____（标项名称）采购项目（采购项目编号：_____）投标事宜，在此郑重声明：

1. 我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全部真实有效；
2. 我方近 3 年来无因安全事故、质量事故、投标违规等不良记录被政府有关部门处罚或仍在处罚期限内的情形存在；
3. 我方近 3 年来无违法违规经营受到责令停产(或停止经营)、吊销生产许可证（或经营许可证）、较大数额罚款（举行听证会）等行政处罚的情形存在；
4. 我方无企业财产被查封、冻结或处于破产状态或严重亏损状态等情形存在；
5. 我方承诺在投标过程中，保证不予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出让投标资格，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
6. 我方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近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7. 我方在投标时未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以上声明若有违反，一经查实，我方愿意接受政府有关部门的相应处罚，并愿意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特此声明！

声 明 人：_____（投标人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

12. 投标保证金

说明：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或保函

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单位章。

自治区卫生健康委网络安全能力提升及基础资源运维服务（二次）

13. 中小企业声明函（符合本声明函填写）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声明人：_____（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日期：20__年__月__日

说明：

（1）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

（2）供应商前附表规定**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作为资格审查的证明材料，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3）供应商前附表规定**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作为享受政府采购优惠政策的证明材料；中小企业提供一部分其他小、微企业制造货物（产品）的应另附说明，并与《货物（产品）分项报价表》保持一致；

供应商不属于中小企业的，无须提供；

供应商属于中小企业的，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价格折扣。

1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新疆信尔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日 期： 年 月 日

说明：

（1）供应商前附表规定**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供应商属于残疾人福利单位的，作为资格条件审查的证明材料，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不视为中小企业，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2）供应商前附表规定**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作为享受政府采购优惠政策的证明材料；

供应商不属于残疾人福利单位的，无须提供；

供应商属于残疾人福利单位的，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视为小型微型企业，不予价格折扣。

15. 监狱企业证明

说明：

（1）证明无格式要求，由出具监狱企业证明的单位自行拟定；出具证明的单位应符合“供应商须知”第 3.4.2.3 条款的规定。

（2）供应商前附表规定**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供应商属于监狱企业的，作为资格条件审查的证明材料，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提供的，不视为中小企业，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3）供应商前附表规定**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作为享受政府采购优惠政策的证明材料；
供应商不属于监狱企业的，无须提供；
供应商属于监狱企业的，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视为小型微型企业，不予价格折扣。

附件 2:

提供投标人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证明

说明:

1. 投标人在国家取消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行政许可之前成立的，提供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复印件；

2. 投标人在国家取消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行政许可之后成立的，提供基本存款账户编号。

自治区卫生健康委网络安全能力提升及基础资源运维服务（二次）

采购项目编号：

投标文件

（商务、技术部分）

自治区卫生健康委网络安全能力提升及基础资源运维服务（二次）

一、投 标 函

新疆信尔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标项名称）的招标文件（政府采购项目编号：_____）的全部内容，知悉参加投标的风险，我方承诺接受招标文件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招标。

一、我方提交电子投标文件一套（资格审查、商务技术）。

二、我方的投标总报价为：人民币_____元，合同履行期限为_____, 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起 90 日历天。

三、我方承诺承诺除商务和技术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四、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采购有关的样品、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五、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六、我方承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保证在获得中标资格后：

1. 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 在签订合同时不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

3. 在合同规定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4.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和标准向贵方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5.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七、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招标文件中有关不退还投标保证金条款所规定的情形。

八、我方完全理解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并尊重评标委员会的评审结论和中标结果。

九、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2 条款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否则，愿承担《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的法律责任。

十、_____（其他补充说明）。

十一、有关本项目的所有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 真：

电子邮件：

开户银行：

帐 号：

日 期：20 年 月 日

二、开标一览表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投标人名称：				
序号	标项名称	总报价 (元/年)	合同履约期限	备注
1	自治区卫生健康委网络安全能力提升及基础资源运维服务	_____	合同履约期限为3年（本标项预算为一年预算），合同一年一签，采购人可根据上年度合同履约情况及考核情况选择续签下年度合同或解除合同。	
总报价（大写）：_____元/年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				

说明：1. 报价应按总报价填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大小写不一致时，以大写为准；
2. “开标一览表”以包为单位填写；
3. 有分包的，标项名称填写分包的项目名称，无分包的填写采购项目名称；
4. 本表所列各项数据与投标文件其他地方表述不一致时，以本表为准。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20__年__月__日

三、投标分项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

（格式自拟）

说明：

1. 所有价格均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
2. 分项报价总计价格必须与《报价一览表》报价一致。
3. 投标单位应充分考虑项目所需费用因素，填报综合价格。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20__ 年__ 月__日

四、商务条款偏离表

投标人名称：

包号：

采购项目编号：

序号	文件条目号	采购商务要求	响应文件商务响应	偏离	偏离及其影响	备注

说明：

- 1、本表只填写投标文件中与招标文件有偏离的内容，投标文件中商务响应与招标文件要求完全一致的，不用在此表中列出，但必须提交空白表。如不提供此表，则视为供应商不满足招标文件所有的商务条款要求，其投标文件无效。在后期执行过程中，发现部分不能实现，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索取赔偿。
- 2、投标人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20__年__月__日

五、承诺文件

说明：

格式自定。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和采购需求，作出质量保证承诺和质保期服务计划。

供 应 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20__年__月__日

六、售后服务文件

1. 投标人依据产品特性和需求，按招标文件要求自拟售后服务方案和培训计划。
2. 供应商应提供在当地的售后服务中心证明材料或与合作方的协议书，这些服务中心的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应在投标文件中一一列出（参考样式如下）。

售后服务点联系表

服务机构名称	所在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地 址

注：采购人将核实中标单位承诺的售后服务机构，如果不属实，则从扣除合同总额的 2%作为违约处罚。

供 应 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20__年__月__日

七、完成本项目必须的设备清单

投标人：

包号：

采购项目编号：

序号	设备名称	计量单位	数量	生产企业	使用年限

说明：设备可以填写单台设备，也可以填写成套设备。根据采购内容及要求和综合评分明细表编制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20__ 年__ 月__ 日

八、本项目组织实施人员

投标人：包号：采购项目编号：

1. 项目负责人						
姓名	年龄	职务	资格/职称	在本行业从业 工作年限	主要工作业绩	
2. 管理人员						
姓名	年龄	职务	资格/职称	在本行业从业 工作年限	主要工作业绩	当前 分工
3. 技术人员						
姓名	年龄	职务	资格/职称	在本行业从业 工作年限	主要工作业绩	当前 分工
3. 其他人员						
姓名	年龄	职务	资格/职称	在本行业从业 工作年限	主要工作业绩	当前 分工

说明：
1. 职务是指在本单位所担任的职务。2. 需要补充的证明材料可另纸说明。3. 根据采购内容及要求和综合评分明细表编制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投 标 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20 年 月 日

九、其他证明材料

说明：

1.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
2. 提供投标人近 3 年完成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3. 其他条件证明材料，非投标人必备证明材料，仅作为评审的因素。

自治区卫生健康委网络安全能力提升及基础资源运维服务（二次）

1.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

说明：

1. 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的，应按投标人须知第 3.4.1 项规定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在《货物（产品）分项报价表》中填写相应的证书编号；
2. 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标时不予加分。

2. 投标人完成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我单位同意成交结果公告中公示以下业绩并承诺：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业绩均真实有效，若被发现存在任何虚假、隐瞒情况，我单位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单位：万元

年份	用户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完成时间	是否通过验收	备注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20__ 年__月__日

十、技术文件

说明：

格式自定。

请根据采购需求及综合评分明细表内容编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自治区卫生健康委网络安全能力提升及基础资源运维服务

- 1、服务能力
- 2、服务方案
- 3、项目售后方案
- 4、安全检查工具
-

十一、技术参数偏离表

投标人名称： 包号： 采购项目编号：

序号	文件条目号	采购规格及 技术需求	投标文件规格及 技术参数	偏离	偏离及其影 响	备注

注：1、本表只填写响应文件中与招标文件有偏离的内容，响应文件中商务响应与招标文件要求完全一致的，不用在此表中列出，但必须提交空白表。如不提供此表，则视为供应商不满足招标文件所有的技术条款要求，其响

应文件无效。在后期执行过程中，发现部分不能实现，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索取赔偿。

2、投标人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投 标 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20 年 月 日

十二、投标人认为有必要补充说明的事项

说明：

格式自

自治区卫生健康委网络安全能力提升及基础资源运维服务（二次）

十三、综合评分明细表内容索引表

文件类型	序号	审查因素	符合情况		页码范围	备注
			有	无		
综合评分明细表	1					
	2					
	3					
	4					
	5					
	6					
	7					
	8					
	9					
	10					
						

注：投标人根据投标文件准确填写符合情况及页码范围，如不然将自己承担失分后果。